

股票代码：301091

2022

深城交
半年度报告

2022-045

二零二二年八月

SHENZHEN URBAN TRANSPORT PLANNING CENTER CO., LTD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张晓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钟任锋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所涉及的发展战略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风险认识，并且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4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3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8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5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7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三、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四、其他备查文件。

以上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深城交、公司、本公司	指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国资委、实际控制人	指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智城、控股股东	指	深圳市智慧城市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检测中心	指	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智能公司	指	深圳市智能交通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宝规院	指	深圳市宝安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持股 45%并实际控制的公司
宝建院	指	深圳市宝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持股 45%并实际控制的公司
锦绣城造价	指	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持股 45%并实际控制的公司
宝监理	指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持股 45%并实际控制的公司
新视达	指	深圳新视达视讯工程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 70%的子公司
交科院	指	深圳市交通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深研人工智能	指	深研人工智能技术(深圳)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 55%的子公司
广州深研	指	广州深研交通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 65%子公司
报告期、本报告期、本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6 月 30 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智慧交通	指	融入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移动互联等技术，通过汇集交通信息，使交通系统在区域、城市甚至更大的时空范围具备感知、互联、分析、预测、控制等能力，对交通建设、运行、管理、服务提供支持的体系。
交通大数据	指	由城市交通运行管理直接产生的数据（包括各类道路交通、公共交通、对外交通的线圈、GPS、视频、图片等数据）、城市交通相关行业和领域导入的数据（气象、环境、人口、规划、手机信令等数据）以及来自公众互动提供的交通状况数据（通过微博、微信、论坛、广播电台等提供的文字、图片、音视频等数据）等综合构成的，用传统技术难以在合理时间内管理、处理和分析的数据集。
数字孪生	指	又称数字映射和数字镜像，是指在信息平台上模拟物理实体、过程或系统，类似于数字空间上物理实体的智能孪生，使物理实体虚拟化、数字化从而实现可计算、可推演、可反馈控制物理实体。
交通仿真	指	使用计算机仿真技术来研究交通行为，是一种可还原交通流随时间空间变化并可推演与预测未来变化的技术，是狭义上的数字孪生。其具有随机特性，可以是微观的，也可以是宏观的，是描述交通运输系统在一定时间内实时运动的数学模型。
MaaS	指	Mobility as a Service，出行即服务，指在深刻理解公众出行需求的基础上，利用大数据决策、最优资源调配技术等将各种运输方式整合在统一的服务体系中，最大限度满足不同出行需求，并以统一的信息服务平台来对外提供出行相关服务。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CIM	指	CIM(城市信息模型)是以建筑信息模型 (BIM)、地理信息系统 (GIS)、物联网 (IoT) 等技术为基础，整合城市地上地下、室内室外、历史现状未来多维多尺度信息模型数据和城市感知数据，构建起三维数字空间的城市信息智能综合体。
TIM	指	交通设施的数字化信息模型 (Transportation Information Modelling)，是基于 GIS、IoT、大数据等技术与交通场景结合后的时空计算模型，是交通数字孪生与智慧交通管控平台的数字底座，也是提供持续运营服务的平台支撑。
BIM	指	BIM (Building Information Model) 又称为建筑信息模型，是将工程设计、施工、维护等全生命周期的过程进行信息化的技术。通过信息化、参数化的方式构建建筑模型，从而实现管理项目全生命周期历程、优化工程项目资源、缩减工程开支、提升工程施工效率等目的。
TOD	指	TOD 即 Transit Oriented Development，是“以公共交通为导向的城市发展模式”，多指站区或片区层面，即通过以轨道交通站点为核心进行片区一体化开发，打造集商业、商务、居住、公共服务、生态等功能于一体的城市或片区中心。TOD 发展理念可扩展至走廊和城市层面，即在轨道交通走廊进行沿线土地利用和线路站点及接驳设施的整合，在城市范围进行城市空间架构、主要开发布局与规划线网发展的融合规划，更全面引导城市集约、高效、绿色发展。
T-GIS	指	交通地理信息系统(Traffic geographic information system)，是收集、存储、管理、综合分析和处理空间信息和交通信息的计算机软硬件系统，是 GIS 技术在交通领域的延伸，是 GIS 与多种交通信息分析和处理技术的集成。T-GIS 融合了深圳交在交通仿真，交通大数据等交通领域多年的技术沉淀。
智能网联云控平台	指	是基于真实数据的大数据计算（面向安全、节能、高效出行生态的统筹/协同等业务应用）实现物理空间与信息空间中车、交通、环境等要素的相互映射，两者通过标准化交互、高效协同、利用云计算大数据能力，解决系统性的资源优化与配置问题，促进人车路运行按需响应、快速迭代、动态优化、最终实现超视距感知、驾驶环境态势认知、预测性控制、交通智能调度、系统性能优化（协同式无人驾驶）。
车路协同	指	是指采用先进的无线通信和新一代互联网等技术，全方位实施车路、车车动态实时信息交互，并在全时空动态交通信息采集与融合的基础上开展车辆主动安全控制和道路协同管理。
P-EPC	指	P-EPC 即 Planning-Engineering Procurement Construction，指公司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的（整体或详细）规划、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其中规划起到牵引和导向作用，提升项目的整体效益和效果。
LTC 流程体系	指	从线索到回款(Leads to cash)，端到端的项目管理流程，是公司业财一体化管理的核心流程。
IPD	指	IPD (Integrated Product Development)，即集成产品开发，是一套产品开发的模式、理念与方法。

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深城交	股票代码	301091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深城交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Urban Transport Planning Center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UTP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晓春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惠农	—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二区 9 栋 B 座 10 层、11 层、24 层	—
电话	0755-86729876	—
传真	0755-83949389	—
电子邮箱	ir@sutpc.com	—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1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1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1 年年报。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58,415,582.83	477,921,629.72	-4.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57,561.47	32,115,044.69	-90.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5,660,952.21	19,577,744.09	-231.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3,861,827.36	-307,415,068.94	20.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27	-96.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27	-96.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5%	7.55%	-7.4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671,859,323.51	2,994,221,642.65	-10.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11,450,724.64	1,952,745,985.51	-2.11%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019.0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227,412.6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971,421.2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29,661.8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3,725.53	
减：所得税影响额	5,061,888.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30,799.56	
合计	28,618,513.6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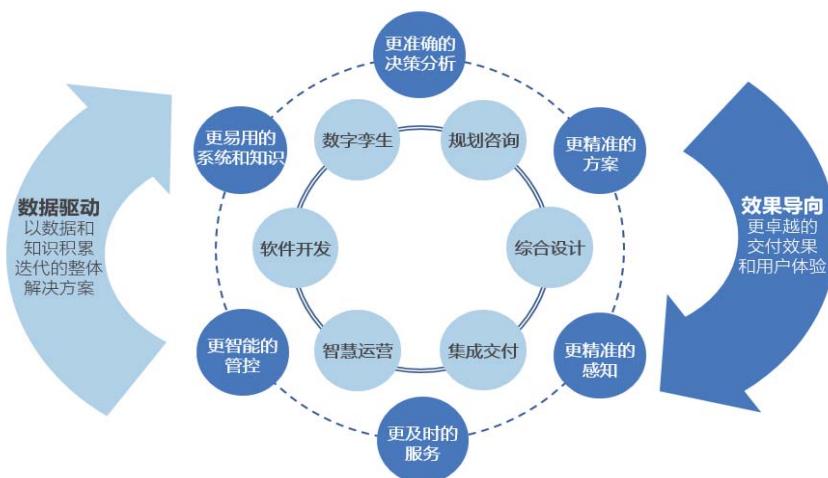
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1、业务及产品体系

公司创建于 1996 年，是一家以规划咨询、工程设计与检测、大数据软件与智慧交通为主营业务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以“数据驱动、效果导向”为经营理念，立足深圳、服务全国，致力于提供全球领先的城市交通整体解决方案。公司是全国第一批设立的交通规划设计咨询专业技术服务机构，国内最早建立了城市交通仿真实验室，依托领先的数字孪生技术，以大数据分析为基础、协同规划为牵引、综合设计为支撑、集成交付为落地、智慧运营为增值、软硬件产品开发为载体，提供卓越的交付效果和用户体验。



深城交数据驱动与效果导向的闭环业务模式

二十多年来，公司以“让交通与城市更美好”为使命，以“成为全球领先的城市交通整体解决方案提供者”为愿景，围绕城市交通“规划-设计-建设-运营”全周期核心价值，不断研发与升级产品与业务体系，报告期内持续完善提升“1+3”产品与业务体系，即以数字孪生平台为支撑，以“数字规划”、“数字基建”、“数字运营”三大专业服务为应用组合的新一代城市交通整体解决方案，引领行业“数字平台+专业服务”转型升级。



深城交数字化城市交通整体解决方案业务体系

(1) 交通数字孪生平台

数字孪生平台主要通过为客户建立城市级、通用型的数字孪生底座，实现全要素空间快速建模、多源异构数据治理及数字资产统一运营。数字孪生平台支持地形、建筑、道路、水系、管道等全要素，基于一体化仿真、BIM、CIM 快速建模，通过 BIM 模型分级加载支持大体量大范围模型轻量化转换展示。同时，在数字空间底座上，叠加人口、岗位、商事主体、城市活动等信息，实现最全覆盖的多尺度空间数据融合应用，为交通运输政府管理部门及企业提供基于数字孪生的核心业务流程再造，支撑数字规划、数字基建、数字运营等业务，实现数据资产显性化、空间价值升级和城市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承建的标杆项目案例：

1) 深圳市交通运输一体化智慧平台一期：本项目为公司与华为等组成的联合体共同承接，项目金额 9.74 亿元，为全国首个城市级、全领域（覆盖海陆空铁、规建管运）的智慧交通大脑，平台支持接入 2 万路设备接入，并预留 10 万路设备连接能力，未来将拓展接入全市所有交通物联网设备，全面构建面向未来的智能交通体系，赋能城市发展。

2) 福建高速数字孪生及仿真决策平台：本项目为全国首个省域高速公路数字孪生底座，该平台构建超过 10 万个二、三维静态数字孪生体，实现省域 6156km 全高速网实时车流运行动态推演，将为规划决策、公路网设计与建设、智慧管控与安全应急、设施运营运维、高速出行服务提供全过程业务数据载体，实现“规建管运服”一张网协同运营。



福建高速公路数字孪生平台

(2) 数字规划 (CIM+规划)

数字规划业务以自带 CIM 的数字资产平台，支撑交通规划政策咨询、智慧交通顶层设计、城市综合开发咨询等多类型专业规划咨询服务，超越传统以经验与小数据为基础的规划模式，引领数据驱动、平台支撑的新一代规划模式。

1) 交通规划政策咨询

公司立足全球视野和城市战略，依托“区域-城市-中微观”多层次模型与“交通-环境-安全-经济”多维评估模型，并利用搭载 CIM 平台的三维可视化规划方案交互能力，全方位、多角度为各级政府部门提供交通规划以及宏观政策、专项政策研究等技术咨询服务。公司 20 多年来支撑了全国 300 多个区域-城市-辖区-廊道-片区多层次交通战略规划、综合规划及各专项规划落地，构建了业内权威、专业的城市交通规划决策咨询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为深圳、雄安、重庆、成都、武汉、宁波、郑州、佛山、南通、东莞、昆明、南昌、泉州等二十多城市开展交通规划咨询服务，承接服务的标杆项目案例：《深圳市综合交通“十四五”规划》《深圳市轨道交通五期建设规划》《南昌市“十四五”交通运输专项规划》等。



深圳市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十四五）



基于 CIM 编制的深圳轨道五期建设规划

2) 智慧交通整体设计

公司基于云网数脑等数字化技术能力，构建顶层设计-工可研究-初步设计-详细设计-运维运营全链条的数字交通解决方案，提供 ICT 基础设施设计、外场设备智慧设计、交通业务应用设计和顶层战略规划设计等专业服务，支撑最佳部署与符合差异化治理需求匹配的、经济合理的新型基础设施集成建设。近年来，公司面向国家部委、省级、城市级地方政府，高质量提供《国家智能交通发展战略研究》《世界新一轮科技革命对交通发展的影响及应对策略研究》《智能交通发展近期行动方案》《广东省数字交通“十四五”发展规划及总体设计》《深圳市智能交通系统建设规划及计划》《深圳市经济特区智能网联管理条例》等 50+行业影响力大的智慧交通战略研究和顶层规划服务，形成“国家-省域-城市”全链条规划传导和政策引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承接服务的标杆项目案例：深圳智能网联交通测试示范平台设计、《雄安新区智能交通标准体系》、《甘肃省数字交通建设行动方案》等，其中深圳智能网联交通测试示范平台设计覆盖深圳坪山开放测试区、半开放测试区和封闭测试区的工程设计工作。



智能网联系统建设框架



甘肃省数字交通建设行动方案（数字交通发展指标）

3) 城市综合开发咨询

通过融入基础数据、规划管控、BIM 模型、城市建设等多维数据，依托数字空间基础底座，公司体系化支撑涵盖枢纽交通、建筑、设施等于一体的片区综合设计咨询，累计赋能 30+区域城市提升城市空间价值与活力，主导湾区超 10 个重大枢纽片区站城一体化设计，为政府统筹、设施建设审批与片区开发等沟通协调提供全过程咨询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承担服务的标杆项目案例：深圳市西丽综合交通枢纽概念及主体建筑设计，该项目由公司参与联合体设计的“共赢的纽带”方案中标，西丽枢纽建成后将成为国内最大的高铁、城际与城市轨道交通换乘站。同时，公司还承接了珠三角城际轨道站场 TOD 综合开发规划、广州空港新城地下空间规划设计、汕尾市区地下空间开发利用总体规划、深圳市宝安区东宝河 TOD 开发及片区规划研究、深圳市梅林关枢纽片区空间规划、无锡市蠡湖新城地上地下空间一体化规划等项目。



西丽综合交通枢纽片区站城一体化设计

(3) 数字基建 (BIM+设计)

基于 BIM 的快速建模全过程支持复杂交通设施的实施建设，提供数字交通新基建集成、城市交通基建工程设计、工程全过程咨询服务等多类型专业技术服务。

1) 数字交通新基建集成

公司面向智慧街区、智慧高速、智能网联管控、智慧轨道枢纽等应用场景，依托公司自主研发核心技术和行业生态，构建了端感知-边计算-数字孪生平台-业务应用的智慧交通全链条产品谱系，为客户提供最具竞争力的核心软硬件产品和应用平台，提供端到端的数字新基建集成服务。

公司目前已研发形成以信号控制为主导，包括智慧多功能路灯杆、智能网联边缘计算网关及边缘域控制器、车路协同信号控制机、综合数据仓、智慧监测边缘域控制器等路侧智能硬件产品，并自主开发交通大脑、智能网联云控平台、智能网联仿真系统、T-GIS 系统等，成功应用在多项示范项目中，得到了很好的实施效果。



深城交智慧交通核心软硬件产品及自主可控集成平台

报告期内，公司承建的标杆项目案例：成都市龙泉驿区大运直连通道智慧道路，由公司从顶层智慧规划到设计到交付投入使用全程参与，为国内首条针对国际赛事定制化设计的智慧道路。公司还完成了佛山三龙湾大道、东莞滨海湾新区等智慧街区等项目的集成交付，成功签约了佛山顺德区道路交通信号智能化改造项目、东莞国际商务区智慧交通工程专业分包、泉州大数据综合交通决策支持平台一期工程等项目。

2) 城市交通基建工程设计

公司立足城市基础设施可持续运营，链接城市重大基础设施工程建设和城市开发，开展涵盖复杂地区重大通道（高快速路、地下道路、市政道路）、中小运量轨道、街区改善、品质提升、车路协同等智慧化设施及医院学校等公共建筑的工程设计。在方案决策阶段即引入工程设计专业力量，全过程应用 BIM+GIS 模型辅助设计，突出“交通+景观+智慧”多专业优势，采用设计师负责制统筹衔接总体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和施工管理、检测运维等全周期管理，为客户提供多专业融合的重大基建工程设计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承接服务的标杆项目案例：深圳南山望海路快速化改造工程设计、深圳宝安前进路道路交通综合改善工程设计。望海路快速化改造将连通前海蛇口自贸区，是粤港澳大湾区加快基础设施互联互通的标杆项目。前进路作为深圳宝安区交通要道和智慧示范道路的重要标杆，将打造成为“人文厚度、城市温度”的先导示范道路。公司还签约了西安纺渭路道路及配套管线工程设计、深圳宝安中心区漫游城径建设工程设计、乌鲁木齐高新区北京路及江苏东路周边环境综合提升改造项目、海南儋州工业园王五片区道路建设工程设计等项目。



深圳望海路快速化改造工程设计深圳前进路道路交通综合改善工程设计

3)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公司基于 BIM 技术构建多维度数据分析模型，并依托一流的行业资质实力和富有经验的专业技术团队，协同全资或控股公司检测中心、锦绣城造价、宝监理等，提供工可研究、工程设计、工程造价、招标代理、工程监理、监检测、项目管理等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实现项目从立项、招投标、设计、建设、运营、运维等全周期专业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承接服务的标杆项目案例：坪山全域信控路口网联化改造及综合提升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本项目为对坪山全域信控路口进行网联化改造和综合提升工程提供设计、造价、监理等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是深城交联合控股公司锦绣城造价、宝监理等发挥多专业协同优势成功中标并一起提供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检测中心作为深圳市交通行业国有监督检测平台，承接了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四期工程及管廊等项目交通疏解竣工验收质量检测、2022 年地下工程（盾构施工）监督管理及监测技术服务等项目。公司控股公司锦绣城造价公司承接了深圳石岩街道外环路配套设施完善工程造价咨询、碧道建设新圳河段造价咨询等项目，宝监理承接了河东骏濠园工程监理等项目。

（4）数字运营（TIM+运营）

公司基于 TIM 平台及数字交通管控平台持续为客户提供专业运营服务，将平台的技术潜力转化为服务价值，形成“数据+咨询+平台+运营”的管家式闭环服务体系，为客户提供包含城市治堵改善、道路安全提升、信号配时优化等日常运营服务，并不断探索基于平台与数据的创新服务，将一次性项目收入转化为可持续可重复的运营服务收入（ARR, Annual Recurring Revenue）。以信号配时优化为例，公司依托“智能化信控平台+信控专业服务团队”，为深圳、东莞、佛山、贵阳、苏州、湛江等地 11500+个信控路口提供日常不间断的信号配时优化服务，成为城市交通顺畅运行背后的平台支撑者与精心“绣花人”。公司自研城市级交通信号管控平台，可提供信控策略辅助决策和自适应控制、信号运营优化和常态化保障服务，实现配时优化人员投入减少 70%，人工巡查工作量降低约 30%以上，全市道路交通运行效率提升 8%以上。

报告期内，公司承建的标杆项目案例：甘肃省综合交通数据中心，本项目围绕“数据资源全汇聚，系统平台大整合，智慧能力强支撑”，全面汇聚高速公路、国省干道、农村公路、水运、枢纽及民航、邮政、铁路等全行业建管养运服等全链条数据，开展数据大脑、综合监测、运输监管、出行信息服务、应急协同等五大板块建设，打造新一代交通运输数据大脑，实现全省交通运输治理服务一体协同，为未来基于该平台提供管理与运营服务提供了可视化的技术支撑。



甘肃省综合交通大数据平台

2、业务模式与特点

(1) 业务模式

1) 统筹策划面向“规划-设计-建设-运营”闭环的整体解决方案，强力“铁三角”专业营销

在业务机会获取上，公司发挥多专业协同优势，形成了“城市交通整体解决方案”统筹策划模式，以为客户长期提供前瞻性的规划咨询服务为牵引，以工程设计和大数据集成建设推动规划落地，并提供造价、监理、监检测等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各业务之间在市场资源共享、客户需求理解、技术及数据支持、交付落地衔接等方面形成强有力的牵引和协同。

在业务销售组织架构上，公司搭建了包括客户经理、解决方案经理、专业总师/技术总监等组成强力“铁三角”团队，挖掘与牵引客户需求，提供高质量的建设与服务方案。全国市场划分“战区”，设置客户经理协同“战区”业务机构跟踪跟进项目商机，由解决方案经理牵头“战区”业务机构对有效商机统筹策划解决方案，由公司对应业务板块专业总师/技术总监等技术与交付专家支持项目策划，确保前期承诺可以交付落地。

在业务获取方式上，公司的客户主要为城市交通建设及管理的相关政府部门及建设投资平台，涉及社会公共利益及国有资金投资，订单及合同主要通过招投标方式取得，部分法律法规没有强制要求进行招投标或金额较小的项目，客户通常会根据合作历史、技术水平和市场口碑，结合经济效益等因素综合考虑，在招投标法许可的范围内采用直接委托方式。公司依托立足深圳打造标杆项目建立了较好的示范效应和品牌声誉，赢得国内众多城市的主动邀请参与解决当地城市交通拥堵治理，谋划未来长远规划与新一代智慧交通系统的建设。

2) 项目经理统筹多专业协同交付，确保全过程质量可靠与风险可控

规划咨询及设计业务，根据业务类型和项目重要程度确定不同的管理层级，按照公司的业务流程和质量管理体系制定方案，组建项目团队进行具体实施，并在完成内部评审后向甲方交付最终的规划方案、咨询报告、设计成果等，并获得甲方验收。公司将大数据分析和模型仿真技术应用于咨询与设计服务过程，通过技术手段进行问题挖掘和效果评判，为成果的分析决策提供量化分析支撑。

大数据软件及智慧交通业务，主要涉及到软件开发、系统集成、运营与运维服务等业务内容。公司软件的生产开发采取的是“通用平台及模块研发+定制化开发”的模式，即先通过研发形成内部的通用平台和标准化软件模块，再根据客户的

个性化需求进行定制化二次开发并完成对外服务。系统集成具体业务模式为，在软件开发的基础上，配套采购自主研发（委外生产）的智慧多功能路灯杆、信控机、边缘计算网关等路侧智慧硬件，以及服务器、视频监控设备等品牌硬件，并进行软硬件的集成安装调试，同时根据项目的需求安排施工建设，由公司派出的项目管理人员进行管理，过程中存在劳务分包。运营与运维服务的主要模式系根据客户需求、组建专项服务团队，对交通信息系统进行日常维护，并基于系统承担参与部分业务流程操作的运营服务。

公司项目交付以“质量优秀”为前提，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公司制定了基于资源池的内部跨业务部门高效协同交付机制，项目经理负责内部资源买卖与管理，对项目进度、质量、成本、风险管理负责并接受质量部的“大质量”管控，保障“质量可靠、业绩可见、利润可期、风险可控”。

（2）业务特点

1) 数字化与传统基建融合是行业发展方向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高度重视数字经济的发展，智慧城市与数字政府建设步入快车道，中央和地方各级政府部门积极探索数字政府与智慧城市的建设方式。以数字化与传统基建融合的融合基建是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与新型城镇化建设最有潜力的领域。公司“依托领先的数字孪生技术，以大数据分析为基础、协同规划为牵引、综合设计为支撑、集成交付为落地、智慧运营为增值、软硬件产品开发为载体”的闭环业务体系顺应了融合基建的发展趋势与客户需求，具有显著的综合竞争力。

2) 多专业协同能力与标杆项目成功经验是赢得客户青睐的关键

我国主要城市已进入高质量内涵式发展新阶段，要求不断提升城市交通治理现代化水平，逐步从规划引领发展迈向数据驱动治理、新旧基建融合建设，需要应用物联网、大数据、智能网联、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对服务商的综合专业技术能力要求更高。同时，业务的开展需要具备相关的行业资质、丰富经验，以及当地大量完整的土地、交通、环境、安全、经济等各方面的数据信息，在深入了解客户需求的前提下，多专业协同与标杆项目成功经验可为客户特定建设和发展需求提供综合性、领先性、可行性的解决方案，更能受到客户的青睐。公司拥有大城建（交通、城规、市政、景观、造价、监理等）+大 IT（数据、算法、软件等）多专业团队，针对目标项目可快速构建多专业融合与协同的优势，赢得客户信赖并以实际效果巩固客户粘性。

3) “平台+专业服务”是数字时代可持续交通治理的主要模式

通过构建数字平台全方位聚合城市及交通时空数据要素，充分应用数据价值赋能专业服务，可以精准科学进行城市交通规划与治理，实现城市的高品质发展。公司通过为客户构建数字化平台承接专业咨询成果与沉淀运行数据，并基于平台与数据提供专业服务团队直接参与日常运营，让平台与数据的价值充分挖掘并持续发挥出来，并以此带动公司商业模式的转型升级，从一次性项目型商业模式转型为持续性运营型商业模式，从而实现客户、公司、用户等多方共赢。

3、行业地位

经过二十多年发展，在城市交通专业技术服务领域，公司在技术、专业构成、规模等方面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1）持续推动技术进步，巩固城市交通规划设计行业领军地位

公司自 1996 年设立以来，致力于提供城市交通最先进的技术和服务，不断引领行业推动业务及技术创新探索，公司建设了全国第一个交通仿真实验室，制定了全国首个城市交通规划设计体系指引，编制了国内首个涵盖海陆空铁各领域的城市交通白皮书，率先在深圳市建立以综合交通规划指导近期交通治理及综合规划（TP+TIP）的滚动编制和实施的模式，在全国最早构建了轨道规划与城市规划、工程设计的耦合体系，编制了国内第一个轨道建设规划等。近年来，公司立足深圳引领行业服务全国，业务已覆盖全国 30 多个重点省市 120 余座城市，并始终坚持数据驱动与效果导向，超 6000 个项目的经验沉淀，质量获广泛认可，获得部省级以上奖项 300 余项，成为全国质量管理标杆。

(2) 聚力标杆项目建设，打造城市交通新基建引领地位

公司“十三五”期间确立了“成为全球领先的城市交通整体解决方案”的发展愿景，以智慧交通作为最重要的发展方向，通过技术领先为核心战略，持续推动智慧交通业务的技术创新突破及标杆项目建设，快速发展成为城市交通新基建领域引领者。公司以每年近 10%的研发费用投入强化技术研发创新，建设有综合交通大数据应用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深圳中心、交通运输部行业研发中心、广东省城市交通数字孪生企业重点实验室、广东省交通信息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东省高性能生态路面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科研平台，2018 年以来连续 4 年牵头承担城市交通大数据平台、城市基础设施智能监检测与灾害防控、5G+车辆网先导应用等多个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和示范项目，累计获得住建部华夏建设科学技术一等奖三次，各类省部级以上奖项 300 多项。公司推出全球领先的实时在线交通仿真平台、全球首个交通排放实时监测平台，并自主研发建立了道路交通运行指数系统、智能停车引导系统、SUTPC 车路协同系统、Deep-View 大数据平台、深研智慧道路以及智慧管控平台；积极推动集大数据平台、机电软件集成、场景治理一体的智慧交通体系和应用示范，形成以深圳市交通运输一体化智慧平台、福田中心区交通设施及空间环境综合提升工程，以及侨香路、红荔路、前湾一路等为代表的智慧城市、智慧街区、智慧道路标杆项目，并在全国主要省份和城市广泛开展城市交通大脑、智慧高速、智慧道路、智慧枢纽、智慧运维和智慧交管业务。

(3) 拓展构建数字运营服务业务，成为智慧城市交通运营先行者

数字孪生平台、数字交通基建集成建设是公司未来重点发展的业务方向，公司依托智能信控平台已在多个城市推广信号配时优化等持续运营服务。随着持续在各重点城市建设的数字孪生平台、数字交通基建集成建设从交付维保期进入运营服务期，智慧城市交通运营商将成为如电信运营商一样的基础服务提供者，也将带动智慧交通从增量建设到存量运营、从外延式投资到精细化增值的方向发展，进入更高质量、更可持续的发展阶段。公司将依托为客户构建的数字化平台、自有公共服务云平台及专业的运营服务团队，充分发挥国企担当，作为智慧城市交通运营商的先行者积极探索并走出一条规模化可持续的运营服务之路。

(4) 前瞻探索智能网联，牵头试点建设深圳“国家级车联网先导区”

早于 2020 年车路协同被列为我国自动驾驶发展战略性技术路线，公司就已经前瞻性布局智能网联与车路协同，研发打造智能网联系统平台及硬件产品，目前具备顶层政策规划、行业立法参编、科研课题承担、关键技术积累、产品创新、标杆项目实施的全产业链整体解决方案服务能力。

公司作为深圳市政府自动驾驶政策立法的核心智囊机构和深圳市智能网联汽车产业促进会牵头组建单位，为政府和企业提供顶层设计和政策法规咨询、智能网联规划方案咨询、测试示范道路评估、标准制定、行业发展研究等全流程技术服务。开展了《深圳（坪山）创建国家级车联网先导区方案》、《自动驾驶道路设施建设标准研究项目》、《智能网联汽车管理立法研究项目》、《深圳市智能网联汽车道路运输管理专项研究》、《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自动驾驶管理政策研究项目》、《坪山区智能网联汽车产业发展政策研究》等项目，为深圳市智能网联行业规划及政策法规标准贡献专业力量。

科研课题方面，公司承担了工信部产业技术基础公共服务平台“建设 5G+车联网先导应用环境构建及场景试验验证公共服务平台项目”、深圳市创新链+产业链”融合专项“面向智能驾驶的新型车路协同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深圳市承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重大项目“无人驾驶车辆智能测试评估与环境设计产业化应用研究项目”，以及深圳各委局支持的《自动驾驶与智能网联设施协同仿真关键技术研发》、《面向无人驾驶公交的车路协同关键技术研发》、《面向车路协同的智能路侧系统及建设》等科研技术攻关项目，形成了覆盖智能网联及车路协同的系列技术与产品并落地验证应用。

技术积累方面，公司自 2018 年起成为深圳第三方智能网联测试服务机构，连续多年承担智能网联汽车道路测试第三方评审服务等测试评审服务，协助探索自动驾驶小巴示范线应用服务等商业落地应用项目，后续将依托智能网联云控平台和仿真平台，从城市管理角度，为政府和企业提供车路协同及自动驾驶车辆测试-示范-运营的全链条服务。

智能网联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实施方面，公司开展了《多功能智能杆（智慧交通需求）规划研究课题》、《深圳市智能网联交通测试示范平台临时封闭测试区项目》、《新型交通基础设施及智能交通应用研究项目》等项目，承接了深圳智能网联交通测试示范平台设计及坪山全域信控路口网联化改造及综合提升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等项目，后续将依托系列软硬件产

品及集成交付能力积极参与到智能网联基础设施建设。

（二）报告期行业发展情况

1、城市交通体系在城市建设发展中发挥不可替代的核心作用

改革开放四十年以来，城市交通体系作为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的先行领域，是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城市的关键基础设施，是促进社会经济高速发展的关键动力。城市交通体系是城市运行大动脉和生命线，目前我国城市道路和轨道设施保有量均为世界第一，已初步形成约 700 个城市综合交通网络，保障了全国 9 亿城镇居民每天 20 亿次城市交通出行需求和 1 亿吨城市物资运输配送，也形成了城市应对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的生命线。

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交通强国建设纲要》提出，到本世纪中叶，全面建成人民满意、保障有力、世界前列的交通强国。随后交通运输部印发《交通运输领域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行动方案（2021—2025 年）》明确，以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为主线，组织推动一批交通新基建重点工程，打造有影响力的交通新基建样板，营造创新发展环境，以点带面推动新基建发展，促进交通运输提效能、扩功能、增动能，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交通部国务院印发《“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指出，稳步构建智能高效的融合基础设施，提升基础设施网络化、智能化、服务化、协同化水平。加快推进能源、交通运输、水利、物流、环保等领域基础设施数字化改造。中共中央、国务院再次印发《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到本世纪中叶，全面建成现代化高质量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拥有世界一流的交通体系，交通运输供需有效平衡、服务优质均等、安全有力保障。新技术广泛应用，实现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绿色化。政策导向，技术驱动，城市交通体系从顶层规划到智慧化落地，将形成“国企敢干、民企敢闯、外企敢投”的生动局面，而知识密集型、人才密集型、技术领先型、有标杆成功案例的上市公司将发挥砥柱担当的作用。

2、目前我国城市交通发展面临巨大挑战

面对空间、资源、环境等紧约束下，交通拥堵、污染排放等“大城市病”问题日益突出，难以满足我国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需求和人民群众交通出行期望。拥堵时间增长，以北京为例，工作日平均拥堵持续时间从 2011 年的 70 分钟，增长至 2020 年的 155 分钟，十年间增长 1.2 倍（数据来源：北京市交通委员会）。碳排放增速变快，2020 年，我国交通领域碳排放 9.3 亿吨，近十年年均增速 7.5%，在世界主要经济体中居首位。噪声污染严重，我国直辖市和省会城市交通干线两侧夜间声环境不达标率达 65.6%（数据来源：中国环境监测总站）。

我国城市交通基础设施建成时间较为集中，将在未来 10~15 年面临大范围、复杂情景下的服役性能保持挑战，同时随着自然灾害、事故灾难等发生频次增加，设施应对突发灾害和保持高度弹性的能力依然不足。养护规模扩大，2006—2020 年我国道路规模增长近 50%，2020 年道路维修养护比例将较 2006 年增长 84%。灾害频次增加，相比改革开放初期，近 10 年影响深圳的台风频次增加 26%，强度增强 58%。灾害损失加剧，近 30 年我国洪涝灾害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持续上升，“十三五”期间相比“八五”期间增长 127%。

为了解决城市交通面临的挑战，面向未来城市交通发展需求，基础设施数字技术、新能源等领域新兴技术日益跨界融合。智能网联、汽车电气化、车路协同等发展趋势对城市交通体系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协同化升级提出了新要求，亟需通过“交通+数字化”、“交通+新能源”等跨界融合构建多网融合的新型城市交通体系。目前，全国已有 3500 多公里道路实现智能化升级，对城市交通体系的信息交互与复合推演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预计 2022 年新能源汽车销量达到 500 万辆，到 2025 年渗透率将超过 20%，推动城市交通与可再生能源的融合发展，可以有效缓解电动汽车能源补充难题，对城市道路基础设施、车路协同及充电等配套基础设施提供了巨大需求。

3、强化交通科技创新是参与全球科技竞合、引领产业变革的关键举措

近代以来，交通科技的代际发展引领了蒸汽化、电气化等多轮世界产业革命。随着全球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构建以绿色化和智能化为支撑的综合化未来交通系统，已经成为美国、欧洲、日本等发达国家的普遍共识和一致战略行动。城市交通领域是全球竞争力重构和科技创新的必争领域，存在多项“卡脖子”关键技术难题，大国竞争导致关键核心技术的引进愈加困难。强化交通科技创新，提升自主创新能力，重塑交通领域科技生态势在必行。强化交通科技创新，推动各种突破性、颠覆性技术在城市交通领域交叉融合、相互促进、迭代升级，将有效带动战略新兴产业集群发展，

助力我国抢占全球城市交通产业发展制高点。构建以智能化为支撑的综合化未来交通系统，引领科技创新趋势和科研攻关方向，为加快建设科技强国作出更大贡献。中国城市交通巨大的应用场景优势将为智慧交通及大数据智能化提供广阔的发展空间，特别是智能网联、车路协同、智能云控平台等发展注入强大需求动力。

4、城市交通治理逐步从规划引领迈向数据驱动

存量发展背景下，城市进入高质量内涵式发展新阶段，要求不断提升城市交通治理现代化水平，逐步从规划引领发展迈向数据驱动治理。对于交通复杂巨系统而言，面对不断上升的治理难度和更高的治理要求，亟需创新数据驱动的交通治理新模式，推动政府行政决策流程再造和模式创新，实现更高效精准、开放互动的城市交通现代化治理。统筹规划、建设、管理三大环节，不断创新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理念和方法，在深圳沃土上创造了若干个“全国领先”，开创了全国交通规划建设的诸多先河。持续积累各类交通大数据，融合运用先进前沿技术，以数字化、智慧化手段解决城市空间治理、政策调控、运营服务等环节关键问题，创造了若干个“全国领先”，驱动城市交通高质量精明发展。城市道路运行管控平台、城市交通大脑、城市交通大数据中心等将成为大型城市数据驱动交通治理的标配。

（三）报告期经营情况

当前，我国经济发展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报告期内，受疫情持续反复，特别是深圳 2022 年一季度疫情比较严重的影响，公司项目签订、交付及验收均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较预期时间都有所推迟。面对疫情反复及宏观环境复杂严峻的外部形势，公司围绕“十四五”既定战略，凝心聚力，积极应对区域市场环境变化，确保总体经营的稳定性，同时聚焦“高质量发展”，以强内功的确定性应对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加速重大科研项目与成果转化研发，全面数字化升级业务体系，强化内部管理提升，取得了良好的成绩，为未来发展夯实基础。

1、生产经营情况

面对外部不利形势，公司内部凝心聚力，力争经营稳定性，报告期实现营收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归属母公司净利润保持盈利。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5,841.56 万元，同比下降 4.08%，其中二季度营收 26,238.10 万元，环比一季度 19,603.46 万元增长 33.84%；实现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37,565.98 万元，同比增长 22.17%；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295.76 万元，同比下降 90.79%，其中二季度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4,093.38 万元，环比一季度 -3,797.62 万元实现扭亏；报告期内，因疫情影响，主要在跟进的智慧交通等重大项目进度延迟，新签合同总额 54,192.00 万元，同比下降 32.36%，公司克服深圳区域市场疫情影响积极外拓，深圳市以外新签合同额 25,912.05 万元，同比增长 55.76%；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待执行合同总额 162,508.65 万元，较年初增长 3.50%，合同储备充分，为未来业绩奠定了基础。报告期内按市场区域、业务板块的生产经营具体情况如下：

（1）全国化布局效果显现广东省外市场新签合同及营收高速增长，但深圳本地主要受疫情影响新签合同及营收下降明显

报告期内总部-区域业务协同的全国化布局效果显现，广东省以外业务实现营收与新签合同双增长，同时在区域结构上实现较大突破。广东省以外实现营收 14,958.41 万元，同比增长 85.83%，占总营收比达到 32.63%；新签合同额 12,093.06 万元，同比增长 52.66%，占新签合同总额比达到 22.32%。华南、华东、华北、西南四大区域事业部依托深圳总部专业优势赋能，强化总部-区域协同经营，华南（除深圳）、华东、华北区域新签合同额同比分别实现 42.09%、200.95%、116.07% 的增长。同时，报告期广东省以外业务毛利率为 36.23%，同比增长 6.08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广东省内（除深圳市）新签合同额 13,819.00 万元，同比增长 58.58%，占新签合同总额比 25.50%，增长显著，区域结构持续优化；实现营收 6,802.87 万元，同比下降 17.07%，主要为广州、佛山、东莞、湛江等地均不同程度地受到疫情影响，项目交付及验收有所延迟。

报告期内深圳市受疫情反复影响较为严重，市内公司各项业务开展以及客户方项目立项、评审、验收等都受到了一定程度滞后的普遍性影响，实现营收 24,080.28 万元，同比下降 23.65%；新签合同额 28,279.94 万元，同比下降 55.46%。

(2) 规划咨询保持平稳增长，工程设计与检测、大数据软件与智慧交通短期下降，业务组合增强公司抗外部环境及周期波动能力

公司规划咨询业务（交通及城市规划咨询、智慧设计、造价、监理等）以非现场服务为主，受到疫情影响较小，交付周期相对较短，报告期内实现营收 21,535.44 万元，同比增长 13.58%；新签合同额 18,719.92 万元，同比增长 28.99%，保持增长势头；待执行合同额 43,706.99 万元，占比 26.90%，较期初占比减少 3.56 个百分点。报告期内，公司同时为雄安、重庆、成都、武汉、宁波、郑州、佛山、南通、东莞、昆明、南昌、泉州等二十多城市开展交通规划咨询服务，公司承接服务编制的《深圳市综合交通“十四五”规划》《甘肃省数字交通建设行动方案》《南昌市“十四五”交通运输专项规划》等重大规划正式发布实施，将为后续设计及智慧工程落地提供较好的业务牵引机会；公司牵头完成的《国家智能交通发展战略研究》、《智能网联汽车管理立法研究项目》分别荣获 2020-2021 年度广东省优秀工程咨询（科技）成果奖一等奖、二等奖，凸显公司在智能交通及智能网联领域的行业引领地位；公司“碳达峰碳中和背景下福田中心区绿色出行环境提升改造试点方案”成功入选生态环境部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典型技术与案例名单，被纳入“一带一路”生态环保大数据服务平台绿色技术储备库及“粤港澳大湾区”专区进行宣传推广。

公司工程设计与检测业务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15,330.82 万元，同比下降 3.07%；新签合同额 18,841.06 万元，同比减少 21.72%；待执行合同额 55,723.30 万元，较年初基本持平，占比 34.29%。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深耕深圳，承接了深圳南山望海路快速化改造工程设计、深圳宝安前进路道路交通综合改善工程设计等项目，同时推进总部-区域业务协同联合，开始在深圳以外其他重点城市拓展工程设计业务，成功在西安、乌鲁木齐、海南儋州等落地多个专业协同的大型道路工程设计项目。公司全资子公司检测中心承接了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四期工程及管廊等项目交通疏解竣工验收质量检测、2022 年地下工程（盾构施工）监督管理及监测技术服务等项目。

公司大数据软件与智慧交通业务（数字孪生平台、城市数字交通新基建集成、数字运营等）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8,975.30 万元，同比下降 31.00%；新签合同额 16,631.01 万元，同比减少 59.97%；待执行合同额 63,078.37 万元，较年初增加 3.11 个百分点，占比 38.82%。营收及新签合同下降的原因一方面受多地疫情反复的影响，在该类业务多为现场作业或提供服务的情况下，导致使用终验法确认收入的项目组织验收滞后；另一方面，公司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江苏航天大为股份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于 2021 年 4 月签订深圳市交通运输一体化智慧平台一期项目，该项目合同总金额 97,434.75 万元，其中归属公司合同额 26,471.17 万元，因项目具有定制化程度高、难度大、协作方多、行业意义重大等特点，同时为公司打造的大数据与智慧交通业务又一标杆项目，公司投入了较多的资源进行该项目的交付，截至本报告期末，该项目履约状态正常，但各项交付内容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报告期内，公司大数据软件及智慧交通业务采取总部智能事业部直接覆盖、区域事业部联动配合的模式取得重大突破，交付能力进一步提升，开展了福建高速公路数字孪生平台及甘肃综合交通大数据平台等省级标杆项目，项目投入使用并取得良好的效果反馈。公司获评华为 2021 年度“最佳咨询规划合作伙伴”和“最佳总集合作伙伴”，在智慧交通领域建立了更强的生态伙伴及方案整合与被整合能力。公司取得了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标志着深城交具备承担各类电子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的顶级资格与能力，为智慧交通业务发展及全国拓展进一步提供了支撑。

2、技术研发情况

为确保公司行业领先地位并推动行业技术进步，深城交始终坚持技术领先，高度重视研发工作与研发投入，以实现“高质量发展”的目标，加快数字化转型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发生研发费用 5,504.88 万元，同比增长 26.76%，研发费用占营收占比达到 12.01%，持续保持高投入。公司围绕交通大脑、在线仿真、智能网联、智能监检测等重点方向，核心知识产权爆发式增长，新增授权发明专利 75 项，是历年发明专利总量的 2 倍以上，登记软件著作权 17 项，技术及产品竞争力进一步提升。

(1) 加速重大科研成果转化行业领先产品，持续引领智慧交通行业发展方向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进牵头承担的城市交通大数据平台、城市基础设施智能监检测与灾害防控、5G+车辆网先导应用等多个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和示范项目，新立项了 1 项省部级项目以及 5 项市级科研项目，公司加大对“面向智能驾驶的新型车路协同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无人驾驶车辆智能测试评估与环境设计”、“数字孪生平台”等重大科研项目的

投入，获批建设首家“广东省城市交通数字孪生企业重点实验室”。公司加快由科研攻关向产品转化研发，聚焦核心业务产品及数字化转型，通过 IPD（集成产品开发）再造研发管理体系，优化研发流程，自研开发数字孪生底座、CIM 平台（深研云）、智慧运营平台等行业领先产品，新增授权各类专利 81 项（其中新获授权发明专利 75 项），登记软件著作权 17 项，打造了“CIM+规划”、“BIM+设计”、“TIM+运营”的新一代城市交通整体解决方案，产品及其市场竞争力逐步显现。报告期内，公司获增设成为全国信标委智慧城市标准工作组城市数字孪生专题组副组长单位，当选为深圳信息软件协会执行会长单位，公司《基于多模式仿真的综合客运枢纽协同设计与动态运营关键技术》等成果荣获全国建设科学技术领域最高奖项“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一等奖、广东省科技进步奖一等奖。公司自主研发的 CIM 平台（深研云），作为承载咨询服务的工具平台与城市交通大脑的基础平台，汇聚成果展示、数据共享底座、生产辅助工具和知识积累等功能，并通过可视化、可交互的交付形式，推动形成多样化的 Offering（产品包）资产沉淀与可复用的呈现载体，沉淀项目交付过程中形成的信息化工具、模板、算法等数字资产，推动组织能力大幅提升，提升城市交通大脑等项目的交付效率与效果。

（2）前瞻性研究与技术研发厚积薄发，公司智能网联领域影响力凸显

公司依托前瞻性研究与技术研发，是深圳市自动驾驶政策立法的核心智囊机构和智能网联汽车产业车路协同领域的核心引领企业。报告期内，公司牵头承建的工信部“建设 5G+车联网先导应用环境构建及场景试验验证公共服务平台项目”在深圳坪山区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在坪山区进行启动建设，公司承接了坪山全域信控路口网联化改造及综合提升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等项目，助力深圳坪山创建国家级车联网先导区；公司前期深度参与研究起草的《深圳经济特区智能网联汽车管理条例》2022 年 7 月正式发布，引起行业的高度关注，该条例是国内首部关于智能网联汽车管理的法规，将极大有助于推动深圳打造智能网联汽车创新高地，为行业带来示范效应，公司在智能网联领域影响力凸显。

3、管理提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数字化运营及高端管理人才等管理能力建设投入，发生管理费用 7,316.0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2.43%，其中上年末新并购的宝规院等四家宝安公司发生管理费用 1,005.53 万元，剔除该影响管理费用同比增长 22.86%。公司以管理和流程变革为切入点，融合建立 CXO 管理机制，引入专业领域高端管理人才，优化智能事业部组织架构，推动实施数字化运营，强化打造“效率领先”与“成本领先”组织，有效支撑公司业务转型升级发展。

（1）持续开展组织优化，始终保证组织结构匹配业务升级转型发展，提升组织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强化业务全面数字化升级，业务形态转变为基于数字底座的整体解决方案服务商，为加强智能交通业务能力建设，重组智能交通事业部，重构解决方案中心、产品管理部门、产品研发与交付中心、9 大技术与应用场景 PDT（产品开发团队），打通 LTC 与 IPD 流程，强化“专业聚焦、分工明确，资源共享、协同增效，发挥优势、交付转型”，优化“科研/算法-解决方案-产品研发与交付-专业服务与集成交付”产品与技术创新链与价值链，建立更快速响应、更专业服务、更高效低成本的组织运行机制。同时，公司逐步转向集团化管控模式，结合“管理高效”、“业务协同”、“价值呈现”三项管理要求，优化集团总部、事业部的授权体系，确保各事业部高效运转，实现集团整体效益最大化。

（2）发挥质量与运营职能，加强项目级质量及损益管控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实施全面质量管理，推进项目全周期的大质量运营体系，以业绩目标牵引，统筹开展项目交付、质量管理以及业绩管理工作，强化项目级损益管理，推行交付项目“匡概预核决”的项目五算机制，实现“质量可靠、业绩可见、利润可期、风险可控”。依托 LTC 等核心业务流程，强化项目方案策划阶段的匡算、投标策划阶段的概算、生产立项阶段的预算、生产过程的核算、验收交付后的决算，以预算为抓手对销售、交付及运维各环节的所有控制点进行逐一检查，对于质量、进度、成本、风险的偏离进行跟踪评估，持续改进流程中执行不到位、缺乏制度或系统支撑的关键点，并落实到各责任部门进行整改，确保流程有效落地。

（3）持续推进管理信息化、数字化提升效率，强化预算与成本管理提升效益，提升外部不确定性下的经营稳定性

报告期内，公司全面升级项目管理系统，结合项目收款进度、项目里程碑增加可视化、可协作的项目进度控制台，并

通过“业财一张表”打通业务与财务数据，实现项目管理系统与财务系统的互联互通，进一步增进业财一体化融合；借鉴政府“一网统管”项目经验及治理思路，构建公司内部运营管控平台——深城交“一网统管”驾驶舱，通过信息化手段支撑管理效率提升。报告期内，为应对疫情的不利影响确保经营稳定，公司推行全面预算管理，强化成本费用管理，实施预算编制-控制-分析全过程管理，公司遵循“绩效牵引、上下结合”的方式制预算目标，分类建立弹性预算与刚性预算管理体系，动态资源配置、减少试错成本，建立定期预算执行分析及追踪体系，及时预警，构建全面预算管理闭环。同时，持续优化采购管理机制，并建立供应商生态管理推动公司采购成本降低，持续通过预算管理及管理信息化降低职能管理成本，减少非必要会议、差旅、行政支出，降本增效。

（4）持续引进、选拔、培养优秀人才，实现关键能力突破

1) 强化科技型企业转型发展专业管理，引入 CXO 管理机制。公司基于“十四五”综合科技型企业发展战略和未来在组织能力建设围绕技术、人才、效率、成本领先及质量优秀战略目标，引入 CXO 管理机制，增加配置首席运营官、首席财务官、首席人力资源官、首席技术官、首席战略官、首席数据官岗位，以提升运营、财务、人力、技术、信息化等领域专业管理能力，满足公司快速提升各专业领域管理水平的发展要求，形成专业健全、分工明确、高效协同的现代化、市场化、专业化的经营管理团队，报告期内上述管理机制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开披露。

2) 结合业务演进，持续引进、选拔、培养优秀人才，优化团队人才结构。报告期内，围绕“平台+咨询服务”产品业务模式，通过（IT）工具+Offering 体系（流程、方法）作为链接纽带，公司人力部梳理数字专业服务人才、工程基建人才、数字运营人才所需的纵向、横向能力，优化人才选拔与培育体系，建立人才梯队，实现组织与员工的共同成长。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通过提升数字化运营，职能部门有所降低，IT 类人才占比保持为 34%，与年初持平；高素质人才数量及比例进一步提升，高级技术与管理人才相对年初增加 29 人，中级技术以管理以上相对年初增加 85 人；公司强化全国布局人才支撑，2022 年新增干部岗位主要在各区域事业部，业务推动效果明显。

（5）公司入选国务院国资委“科改示范企业”，为后续持续改革创新营造良好的政策支持环境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深圳市国资委工作的统筹安排，积极申报并成功入选国务院国资委改革“科改示范企业”，成为深圳入选的 7 家企业之一。“科改示范行动”是国家鼓励支持部分科技型企业重点在公司治理、科技创新、选人用人、强化激励等方面探索创新并取得突破的改革专项工程，旨在打造一批国有科技型企业改革样板和自主创新尖兵。公司根据有关政策文件精神认真制定并申报了 2022 年至 2025 年改革任务台账清单，为后续体制机制持续改革创新营造了良好的政策支持环境。

（6）党建工作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内，深城交党委紧紧围绕战略目标，促进党企融合，激发干事创业源动力。一是通过“先锋讲堂”，践行技术领先战略，邀请中心领导、专业总师、业务达人等开展新一代数字孪生城市交通整体解决方案、大数据治理技术等技术、业务类知识专场分享；二是落实“一支部一品牌”建设，搭建平台促进人员交流，各党支部结合业务和人员特点，设立了“每周一课”、“市场领航”、“薪火传递”、“智享星空”等 14 个支部党建品牌，重点开展了公司战略、制度、企业价值观及四史宣贯、心理健康辅导讲座、合同法知识培训等，促进了知识共享；三是实施党建“先锋工程”，促进项目高质量交付，各党支部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创建了深圳轨道交通五期建设规划项目、福建高速数字孪生平台项目等先锋项目 21 个，交通数字孪生先锋队、创新智库先锋队等党员先锋队 19 个，以及党员先锋岗 30 个，引领党员努力践行模范带头作用；四是通过党建平台牵引，拓展业务生态圈，公司党委和各党支部围绕业务发展需求，加强与政府、业务合作公司、高校等单位开展党建共建活动，增强相互融合了解，共建合作共赢的生态圈。

4、下半年经营思路

下半年，公司将继续坚定不移落实“高质量突破”年度战略主题，将“业绩突破”与“高质量发展”相结合，围绕“加强产品研发”、“业务数字化升级”、“全国化复制”、“投资与生态建设”、“营盘建设”、“保障经营确定性”、“人效提升”、“集团化治理”八大战略任务开展工作，确保公司 2022 年全年业绩目标达成。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聚焦于城市交通领域，经过 20 多年业务发展，现已成为各地政府交通决策支持与建设运营的重要技术支撑与服务单位。在业务发展的过程中，公司不断结合大数据、云计算等新兴领域及新兴技术，形成了以交通大数据决策支持平台为代表的智慧交通产品，将业务领域由传统的规划咨询及工程设计延伸至交通大数据软件及系统集成，打造了“CIM+规划”、“BIM+设计”、“TIM+运营”的新一代城市交通整体解决方案，整体提升服务水平。

（一）研发优势：国家级科研平台及高成果转化

国家级研发力量、创新驱动的科技型国企。公司拥有综合交通运输大数据应用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和综合交通运输大数据处理及应用技术交通运输行业研发中心等国家级研发平台，并与国内外知名大学和行业知名单位进行合作，不断巩固公司的技术领先优势。依托多个国家级科研创新平台、国家科研计划，公司连续 4 年牵头参与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形成覆盖智慧交通完整的关键技术，研发转化率 70%以上。

通过近 30 年的数据及知识积累，在数字孪生平台积累形成 200 个知识模块，数字孪生等核心技术已运用至所有交通大脑交付项目，并在 100 多个其他项目中复用，沉淀为生产赋能的数据与知识资产。

（二）业务优势：自研核心数字孪生平台+专业化服务

1、自研核心数字孪生平台

数字空间底座：全域、三维数字空间底座。公司整合最顶尖的生态成熟基础引擎和自研交通领域 GIS+BIM 及动静态数据一体高精度融合技术，支持全要素空间快速建模，实现 100 平方公里高精图与建模 1 个月交付、动态数据与静态空间分米级精度融合。通过地-楼-房-权-人-事-物-企-车-路-环境等全要素知识图谱高阶关联，承载动态出行数据，实现面向未来超大城市出行规律的精准认知，数据关联性达 90%以上。

动静一体交通仿真：面向动静态、多模式、海量个体数据的并发仿真能力。公司自主研发行业领先的市级、全要素融合的一体化仿真引擎，静态设施响应的秒级计算推演精度达 90%以上，可实现 10 万个体的微观实时动态仿真，交通事件推演时间低于 5 秒，个体出行还原及短时预测精度达到 95%以上，实现全域全要素推演可视、方案快速编辑与测评、支撑高频度与高精度管控。

多源异构数据治理：最懂交通业务的多源异构数据专业化治理能力。提供最专业的全领域数据和应用体系，依据对交通业务的深入理解，通过千万级视频实时处理平台等先进工具，实现城市空间、政务业务、视频等多源异构数据融合、全要素知识图谱构建和秒级检索、统一数据治理与资产管理，支撑数据资产显性化与高效利用。

2、规划-设计-智慧多专业融合、全周期服务

公司通过二十多年业务积累和业务链条拓展，形成了规划咨询、工程设计、工程检测、交通大数据决策支持平台、智慧交通系统集成及运维管理等较为完整业务链条，该类业务服务于客户城市交通建设和管理的不同环节，并形成业务闭环，形成了公司城市交通整体解决方案综合服务能力。公司以先进的规划理论框架体系为基础，规划理念与方案落地、数据支撑科学决策相结合，形成的整体解决问题能力已经收获多个城市推广复制的成功经验，如今已实现规划咨询业务的全国布局；在工程设计方面，公司紧抓深圳品质提升的机遇，通过加强交通设计与城市设计、景观设计、智慧设计的结合，打造了街区品质提升样板工程，借助与规划结合紧密和数据优势、以及已初步建立起来的景观、机电（智慧化）等多专业协同的优势，公司的工程设计类业务现已建立一定的相对优势；而依托公司长期以来在数据模型方面打下的基础，公司在数据治理平台、智慧街区等方面取得了业务技术突破和示范落地，为大数据业务建立护城河。

（三）资源优势：数字基础设施集成资源整合能力

1、协同集团提供智慧城市和数字政府建设提供高标准一站式整体解决方案

深城交作为深圳市智慧城市科技发展集团核心子公司，协同集团为智慧城市和数字政府建设提供高标准一站式整体解决方案。依托深智城集团城市级“云网数脑”数字资源，集成物联感知、高速可靠网络、可信云计算等基础设施建设运营能力，提供从 ICT 基础设施、软硬件设备、综合部署设计交付等一站式整体解决方案。

2、形成“多专业融合+集成实施能力+行业顶尖生态伙伴”交付体系

发挥国企优势，提供“1+N+1”兜底交付模式（1个总体实施、N个行业生态伙伴、1个运营主体），组建了高质量交付的管理团队，2020、2021年分别荣获市长质量奖、全国质量标杆等荣誉，具备超大城市 CBD 智慧工程集成交付经验。构建了行业细分领域的 200+头部生态圈战略合作伙伴，并提供高性价比集成服务，打造与客户深度绑定、责任共担的交付体系。

（四）客户优势：高价值客户持续合作，重复性收入不断增长

公司深度服务于国土空间规划、交管、交警、发改、政数等政府部门。通过持续服务，公司能够深入掌握客户的需求变化，及时调整业务重点并进行有针对性的研发活动，从而为客户提供更好的产品和服务，形成更紧密的业务联系。已建立长期稳定的客户合作关系与价值黏性，树立了良好的品牌与口碑，2018-2021 连续 4 年长期客户收入贡献比超 50%，年费型经常性可重复收入占比稳步上升。

（五）人才优势：多专业融合的高素质人才队伍

高素质的人才队伍是公司业务持续发展的基础，公司在规划咨询、大数据软件及智慧交通等各领域均拥有较多的专业人才，已构建的“大城建（交通、城规、市政、景观）+大 IT（数据、算法、软件）”的跨学科复合型人才团队，具备行业竞争力的顶层设计和落地能力，同时一批熟悉交通数字模型、精通 AI 算法的资深 IT 架构师，为开展智慧运营提供人才保障。多专业、复合型的人才队伍有助于公司积极吸收不同专业的发展成果，为客户提供综合性的服务方案。

（六）资质优势：行业全、等级高的资质体系

公司拥有城乡规划甲级、工程咨询甲级、工程设计甲级、广东省全过程工程咨询试点单位、双软企业、CMMI-5 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ITSS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三级、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建设、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公路交通工程（机电工程分项）二级、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三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三级等业务资质，在规划咨询、工程设计、工程检测业务方面，资质较为齐全且资质等级较高。

三、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458,415,582.83	477,921,629.72	-4.08%	主要受疫情反复的影响，项目交付、评审及验收等均有一定程度的滞后
营业成本	327,364,963.27	328,098,325.09	-0.22%	
销售费用	11,940,746.54	11,317,284.48	5.51%	
管理费用	73,160,544.39	51,364,278.27	42.43%	主要系新增上年末并购宝安公司发生的管理费用所致。若剔除该影响，管理费用同比增长 22.86%
财务费用	2,098,535.28	3,928,868.91	-46.59%	主要系本报告期利息支出减少和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2,606,809.34	6,835,597.55	-138.14%	主要系本报告期营业利润减少所致
研发投入	55,048,848.06	43,428,106.03	26.76%	主要系本报告期持续加大对“面向智能驾驶的新型车路协同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化”、“无人驾驶车辆智能测试评估与环境设计”、“数字孪生平台”等重大科研项目的投入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861,827.36	-307,415,068.94	20.67%	主要系本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长 22.17%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557,775.62	20,286,251.41	859.06%	主要系本报告期利用暂时闲置资金理财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274,353.26	213,959,406.29	-214.17%	主要系本报告期偿还银行贷款、分配股利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3,578,405.00	-73,169,411.24	-301.23%	主要系本报告期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同比变动较大所致
税金及附加	1,885,208.60	1,076,400.27	75.14%	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购买深圳湾员工公寓可抵扣进项税额较大，导致税金及附加减少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大数据及智慧交通	89,752,986.61	78,890,797.25	12.10%	-31.00%	-31.65%	0.84%
工程设计与检测	153,308,162.12	101,618,839.38	33.72%	-3.07%	6.53%	-5.97%
规划咨询服务	215,354,434.10	146,855,326.64	31.81%	13.58%	25.22%	-6.34%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4,971,421.25	689.60%	主要系利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理财获得的理财收益	是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无	否
资产减值	-78,733.42	-3.63%	主要系合同资产按照公司会计政策计提的减值损失	是
营业外收入	1,064,246.12	49.02%	主要系收到控股公司少数股东因收购承诺业绩未达成产生的股权退款	否
营业外支出	433,459.40	19.97%	主要系通过税务自查主动缴纳税金滞纳金	否
信用减值	-18,778,164.55	-864.94%	主要系应收款项按照公司会计政策计提的减值损失	是
其他收益	18,508,994.24	852.54%	主要系结转的各科研项目获得的政府补助	是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97,512,269.36	14.88%	690,847,877.21	23.07%	-8.19%	主要系报告期归还银行贷款及支付股利所致
应收账款	711,557,761.54	26.63%	553,941,805.04	18.50%	8.13%	公司客户以政府部门、大型国有企业为主，项目回款主要集中在下半年。本报告期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增长 2.58%
合同资产	14,443,492.83	0.54%	14,740,460.07	0.49%	0.05%	
存货	34,840,667.65	1.30%	19,562,728.32	0.65%	0.65%	
固定资产	291,189,440.89	10.90%	298,663,975.36	9.97%	0.93%	
在建工程	70,290,903.05	2.63%	56,389,569.73	1.88%	0.75%	
使用权资产	43,548,795.03	1.63%	53,405,960.90	1.78%	-0.15%	
短期借款	110,600,000.00	4.14%	288,700,000.00	9.64%	-5.50%	主要系归还银行短期贷款所致
合同负债	71,013,612.17	2.66%	80,712,168.30	2.70%	-0.04%	
长期借款	65,243,000.00	2.44%	88,240,988.33	2.95%	-0.51%	
租赁负债	26,042,075.54	0.97%	35,646,201.11	1.19%	-0.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882,313,646.58	33.02%	1,103,551,698.61	36.86%	-3.84%	主要系用于补充经营流动资金所致
应付账款	165,044,240.94	6.18%	184,765,078.95	6.17%	0.01%	
递延收益	39,819,284.96	1.49%	28,123,096.56	0.94%	0.55%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 (1) 货币资金 1,311,406.17 元，为受限资金保证金，其中 ETC 保证金 8,000.00 元，保函保证金 1,303,406.17 元。
- (2) 固定资产 204,809,238.41 元，为购置深圳湾办公室及员工公寓的长期借款抵押。

六、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3,901,333.32	10,893,552.45	27.61%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深圳总部建设项目 (龙华设计产业园)	自建	是	建筑行业	13,901,333.32	70,290,903.05	募集资金	23.18%			不适用		
合计	--	--	--	13,901,333.32	70,290,903.05	--	--	0.00	0.00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7,871.04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254.9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158.1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发行新股 4,00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36.5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46,000.00 万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8,128.96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37,871.04 万元；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前，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截至 2021 年 10 月 22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人民币 16,828.43 万元。2021 年 12 月 24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1〕7-769 号）》，2021 年 12 月 2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6,828.43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首发募集资金人民币 38,158.14 万元。其中，承诺投资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2,158.14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使用超募资金 6,000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集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深圳总部建设项目	否	30,328.88	30,328.88	3,438.50	10,341.71	34.10%	2023年06月30日			不适用 否
城市交通整体解决方案业务能力提升项目	否	23,018.60	23,018.60	7,973.79	7,973.79	34.64%	2024年09月30日			不适用 否
研发创新中心项目	否	12,719.20	12,719.20	606.61	3,106.61	24.42%	2024年09月30日			不适用 否
企业数字智慧化管理提升项目	否	4,000.50	4,000.50	488.78	1,988.78	49.71%	2023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18,563.40	18,563.04	8,747.25	8,747.25	47.12%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88,630.58	88,630.58	21,254.93	32,158.14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待使用超募资金	否	34,490.46	34,490.46	0	0		2024年12月31日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14,750.00	14,750.00	6,000.00	6,000.00	40.68%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49,240.46	49,240.46	6,000.00	6,000.00	—	—	—	—	—
合计	—	137,871.04	137,871.04	27,254.93	38,158.14	—	—	0	0	—
1. 企业数字智慧化管理提升项目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2022年6月30日，截至目前使用进度为49.71%。目前公司已按照数字智慧化管理提升项目规划完成了部分软硬件改造和系统集成，但基于近两年来公司受到疫情反复及外部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等不利的业务外部环境，数字智慧化管理提升项目在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公司业务战略转型及组织架构和流程的优化进行相应调整。为增强公司经营稳定安全，最大化发挥募集资金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2. 深圳总部建设项目建设方案业务能力提升项目、研发创新中心项目、企业数字智慧化管理提升项目因作用于公司整体运营且尚未完成，暂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公司超募资金金额为 49,240.46 万元，根据公司 2022 年 4 月 20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一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4,750.00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已使用 6,000.00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1）7-769 号），募投项目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 16,828.43 万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已完成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101,752.80 万元（含利息收入），其中超募资金余额为 44,108.22 万元（含利息收入），公司计划使用超募资金 14,750.00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已使用 6,000.00 万元，剩余 8,750.00 万元尚未使用，其他超募资金尚未明确投资项目；承诺投资项目资金余额 57,644.57 万元（含利息收入）用于深圳总部建设项目、城市交通整体解决方案业务能力提升项目、研发创新中心项目、企业数字智能化管理提升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募集资金账户进行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123,600	85,1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4,800	2,800	0	0
合计		138,400	87,9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2) 衍生品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适用 不适用**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检测中心	子公司	工程检测	7,498,000	101,598,259.20	64,235,692.19	43,416,447.83	13,195,553.05	11,557,053.53
宝建院	子公司	建筑设计	26,650,000	44,367,368.54	26,651,878.47	8,619,817.99	2,300,807.75	2,203,650.54
宝规院	子公司	规划及设计	7,500,000	44,166,304.16	37,389,302.55	20,031,403.86	39,118.90	549,602.91
宝监理	子公司	工程监理	7,500,000	33,485,766.64	30,742,838.91	11,521,110.27	2,155,463.02	2,093,500.61
锦绣城造价	子公司	工程造价	5,942,900	36,377,748.47	28,200,031.21	13,150,817.37	2,746,718.90	1,938,259.64
新视达	子公司	工程施工	10,000,000	161,714,862.65	20,586,037.50	16,659,791.59	-3,094,486.98	-2,475,705.12
深研人工智能	子公司	软件开发	5,000,000	8,542,356.17	-6,607,513.60	7,186,537.23	-2,023,107.78	-1,960,654.9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检测中心主要从事交通工程（公路、城市道路、港口、水运等）建设的质量监督检测和交通竣工检测、智慧监测，是公司主营业务的组成部分。

宝安四家公司是公司 2021 年新取得的子公司，该四家公司将提升深城交整体解决方案服务能力，同时延伸拓展市场布局，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宝规院主要从事城乡规划、土地规划、工程设计，全过程咨询，工程总承包，咨询服务。

宝建院主要从事城市区域规划、工业与民用建筑设计、装饰设计、市政工程设计、工程前期策划及咨询、招标代理、建筑物鉴定及加固设计和建筑新技术推广与应用。

宝监理主要从事工程监理、工程招标代理、项目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锦绣城造价主要从事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房屋建筑和市政公用工程监理。

新视达主要从事智慧交通的系统集成、施工等业务，包括视频工程、闭路电视监控系统、交通违法监测系统、道路诱导系统等。

深研人工智能主要从事交通视频人工智能算法软件的技术开发与技术服务。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一）宏观经济增速趋缓与新冠疫情反复的风险

当前国内外经济环境复杂多变，新冠肺炎疫情反复，极大的影响了我国经济的发展，2022 年上半年国内生产总值(GDP)同比增长 2.5%，其中二季度同比增长仅 0.4%，宏观经济增速减缓将影响到国内各城市财政收入及各专项服务的预算、固定

资产投资和改善需求等。公司客户以政府单位及政府投资建设平台企业为主，客户通常在上半年制定财政预算，项目验收结算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在当前防疫抗疫为重心形势下，一是可能导致政府在城市及交通规划咨询、智慧交通等预算的暂时性缩减，二是公司项目的开展及客户评审验收等受到了一定程度滞后的普遍性影响，影响到公司新项目承接及在手项目收入的确认。

针对该风险，公司确立了以自身发展的稳定性应对外部环境不确定性的发展指导思想，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年初以“高质量突破”为主题开展年度战略解码与绩效制定，公司上下统一共识，形成八大战略任务，即“产品与业务体系研发”、“业务数字化升级”、“全国化复制”、“投资与生态建设”、“营盘建设”、“经营确定性”、“人效提升”及“集团化治理”，并按分管领导-业务板块-承接部门-个人逐层穿透分解，落实责任主体，力出一孔推进高质量发展。

（二）公司外部市场拓展不及预期与行业竞争激烈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跨区域业务拓展取得了较好的增长，跨区域业务拓展取得了一定效果，但考虑到我国主要省份、城市均有当地的规划设计服务单位，业务获取具有一定的地域性特点。此外，公司从事的大数据软件及智慧交通业务，竞争更为市场化，智慧交通硬件设备商和系统集成商、互联网及科技企业也将该业务作为重点发展领域，且主要以招投标方式获取业务，公司面临市场拓展不及预期及市场竞争激烈化风险。

针对该风险，公司 2022 年上半年进一步增强重点区域市场拓展，新增设立了华北区域事业部，形成以深圳为总部，华南、华东、西南、华北四大区域事业部协同发展的全国化布局，并以年度绩效指标为牵引，不断加强总部-区域的业务协同，以总部优势业务的溢出效应支撑区域事业部业务的孵化与拓展。同时继续强化以规划设计咨询为引领、以效果为导向多专业融合协同的整体解决方案服务能力，形成差异化的总体性的竞争优势。

（三）公司内部管理跟不上规模扩张速度的风险

公司近年来聚焦于打造协同的整体解决方案，通过内生发展及外沿并购，不断延伸业务链并探索新业务模式，内部专业化业务部门及专业化控股或全资子公司增多，多专业协同要求增大，同时在全国重点区域构建了四大区域事业部，公司管理跨度和纵深加大，若公司集团化管控能力不足，将制约公司整体运营效率。

针对该风险，公司持续推进“战略牵引-技术引领-绩效考核-薪酬激励-文化支撑”的“高质量发展”企业发展管理模式，加强高端管理人才引入充实管理团队，推进集团化组织架构优化、业务流程优化及授权体系建设，打造快速响应的敏捷组织，加快数字化信息化建设支撑管理改进，提升整体管理效率与效益。

（四）重大项目交付整体管控风险

公司依托多专业融合协同优势策划提供城市级或片区级的城市交通整体解决方案，项目复杂度高、规模大，如果项目进度未按既定里程碑节点计划推进，交付质量达不到阶段成果验收要求，项目成本不能有效管控，可能导致项目进度滞后、返工、亏损，对公司品牌声誉也造成较大影响。

针对该风险，公司持续建立完善覆盖全部业务的大质量运营体系，紧紧围绕以 LTC 为核心的质量与运营“业财一体化”主线，实施以业绩目标牵引生产正向交付，全过程质量管控、项目经理制、项目损益管理等关键管理流程保障体系全面落地，业绩预测、生产交付、风险管理与预期利润确定性大大加强，初步保障实现项目高效率、高质量交付。

（五）智慧交通业务组织及人力资源不匹配风险

随着国家对于智慧交通业务的持续推动，公司业务正处于向智慧城市及智慧交通延伸升级发展的关键阶段，为支撑公司业务转型和战略调整，需同步调整组织形态及运行模式。在调整的过程中，可能存在现有人员专业、能力未能与公司战略及人员规划相匹配，相关的管理机制不适合，导致无法支撑战略目标调整及达成的风险。

针对该风险，加强智能交通业务能力建设，打造高效的 PDT 业务组织架构，强化专业聚焦、资源共享、协同增效。建立定期人力资源审视机制，基于战略出发评估现有人力资源数量及质量的适配性；识别不匹配的板块及问题点，结合人才

盘点、组织调整，进行错配人员调整，强化员工专业能力建设及提升，打造敬业、合作、奋斗、创新的企业文化与价值观，努力实现企业和员工共同成长。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2 年 01 月 20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业务、市场布局及拓展情况，行业竞争、公司发展规划、人力资源情况	巨潮资讯网 301091 深城交投资者关系管理档案 20220120
2022 年 05 月 09 日	深圳市福田区深业上城 B 座 18 楼全景网	其他	其他	机构及个人投资者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	巨潮资讯网 301091 深城交投资者关系管理档案 20220509
2022 年 06 月 24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天风证券、博时基金、南方基金、信达澳亚基金	人才结构、技术研发、车联网业务拓展、内部管理提升等	巨潮资讯网 301091 深城交调研活动信息 20220629

第四节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7.60%	2022 年 05 月 20 日	2022 年 05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5.04%	2022 年 06 月 30 日	2022 年 07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涂子沛	独立董事	聘任	2022 年 06 月 30 日	优化公司董事会构成，董事会席位由 6 人增加至 7 人，其中独立董事由 2 人增加至 3 人

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第五节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一) 股东权益保障

1、推动公司价值提升实现股东回报

公司 2021 年实现营收及利润的平稳增长，制定并实施完成了 2021 年度的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 3.01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保障了股东的资产收益权。公司在董事会、股东大会的相关议案方案上充分考虑中小股东利益，对报名参加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中小股东积极热情做好会务接待工作，为网络投资投资者提供便利条件，确保公司股东能依法充分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同时严格遵照创业板上市公司相关规范及公司章程开展公司治理相关工作。

2、信息披露实现公平、公正、公开

公司保持对互动易、投资者热线、投资者关系邮箱相关问题，在合规范围内进行及时或实时交流答复，其中互动易问题达到 177 个。公司积极配合各机构调研，并对调研相关问题的问答记录进行及时披露。公司对 2021 年度业绩、利润分配方案等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管理相关要求，做好内幕知情人登记备案与内部信息管理工作。公司通过“现场+网络视频直播”的方式对公司 2021 年度业绩实现情况及相关问题进行说明，累计观看人数超过 6 万人次，使投资者能深入了解公司。

(二) 职工权益保护

1、注重人才培训发展，强化人文关怀

公司关注员工发展，为每位员工定制专业化技能发展路径，提升员工专业技能。报告期内开展了包括领航计划、续航计划、启航计划等一系列培训项目，上半年现场培训/活动累计完成 11 场，覆盖约 5000+ 人次；开展 3 次线上培训专项，覆盖约 500+ 人次。公司一直致力于通过搭建类型丰富、体验优先的福利和关怀体系，持续不断的提升员工幸福感，报告期内

公司开展了疫区员工专项关怀、生日及节日关怀、“迎新环保行”“春日摄影”等一系列福利项目、文化活动、慰问等员工关怀行动，营造表率、沟通、关怀与激励的工作氛围。公司被国际权威财务组织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ACCA）认定为专业发展类认可雇主、培训生发展类黄金级认可雇主。

2、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强化价值导向

公司建立了市场化用工机制，与全体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为员工及时发放薪酬及缴纳社会保险，提供舒适的办公环境与条件，确保工作环境的安全卫生。以员工身体健康为首要考虑，每年组织员工开展体检，积极组织员工开展各类体育及文娱活动，严格执行双休制及员工休假制度。公司构建了以价值贡献为导向的薪酬、激励和绩效管理体系，塑造业绩为导向的激励文化，实现资源向价值创造者、业务创新者、高能力者倾斜，实现多劳多得。

（三）客户和供应商权益保护

1、强化业务项目“质量优秀”，确保客户服务的效果

公司以“全球领先的城市交通整体解决方案提供者”为愿景，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最先进的技术服务。公司以丰富的数据和知识积累迭代，利用行业领先的大数据分析及数字孪生技术，为客户提供“最优”的科学的解决方案，提升客户“投资”收益与社会效益，同时以效果为导向，通过全过程质量管控，为客户提供更卓越的交付效果和用户体验，多层次满足用户需求，提升客户满意度，增强用户体验和黏性。

2、强化采购项目“公开公正”，确保供应商公平竞争

公司针对不同类型不同级别的采购需求，建立完善了详细的采购管理制度及供应商管理、评价体系。通过阳光采购平台等公开采购平台发布采购需求，实现供应商公平享受企业采购的知情权、参与权，通过采购及纪检监察小组的联合审核，确保供应商选取的公正。在严格要求供应商保障服务质量基础上，公司及时实施完成采购验收、评审等程序并遵照协议约定完成付款，报告期内保持采购方面零诉讼。

（四）社会责任

1、科技赋能交通碳减排，促进城市高质量发展

公司作为领先的城市交通专业机构、新型智慧交通科技企业，以“让交通与城市更美好”为使命，充分展现国企担当，积极以科技赋能交通碳排放，为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京津冀、成渝都市圈等区域的 120 多座重点城市提供高质量专业技术服务，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公司是国内最早建设城市交通仿真实验室的交通专业机构，通过对城市交通的系统模拟仿真和优化，研发了全球第一个城市级动态实时交通排放分析系统以及国内首个交通运行指数等系统，设立有深圳市交通碳排放工程实验室，支持城市重大交通政策评估和交通碳排放精细化治理，并搭建了全球首个小时级动态发布的交通排放分析系统，研发了交通碳排放实时监测发布平台，利用“大数据、云平台”等新一代技术，为全国各地主要城市政府在规划决策、交通拥堵治理、市民出行等各方面提供更全面、更综合、更先进的城市交通解决方案，大大提升城交交通效率，显著降低碳排放。以公司协助制定的路内停车收费政策全面实施后为例，深圳中心城区工作日晚高峰交通排放下降约 7%，平均车速上升约 13%；基于轨道实时在线仿真精准还原乘客出行轨迹，优化轨道发车间隔、停站时间和换乘衔接，可实现列车牵引节能 13%，乘客出行时间节省 6%。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行业节能减排、绿色发展，承办了中国清洁交通伙伴关系（CCTP）第十四期研讨会与粤港澳大湾区碳达峰技术沙龙，公司中标成都市基于交通大数据的城市碳排放核算平台研究（运营），将借助实时交通大数据，围绕低碳出行碳积分，制定一套引导市民绿色公交出行、推动城市交通纯电动化、新能源化的治理机制，填补成都市在城市交通领域“碳达峰碳中和”的空白。公司“碳达峰碳中和背景下福田中心区绿色出行环境提升改造试点方案”2022 年成功中标生态环境部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典型技术与案例名单，被纳入“一带一路”生态环保大数据服务平台绿色技术储备库及“粤港澳大湾区”专区进行宣传推广；公司承建的东莞滨海湾智慧道路管理平台交通信号灯智能管控系统正式交付使用，实施“绿波带”技术，部分路段按照时速 50 至 60 千米行驶通过 6 个路口的车辆行驶时间缩短 28.9%，车速提高 63.6%，平均停车次数减少 86.7%。

2、发挥专业技术优势，助力高效防疫抗疫

报告期内，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公司发挥专业优势，将技术优势与社会责任感融为一体，践行国企使命担当。一方面，公司多部门及项目团队投身科技战“疫”，组建跨境车辆防疫攻坚技术支撑小组，助力跨境车辆排查；调配力量增援由兄弟公司承担的电子哨兵项目；协助为临时跨境货物运输一级接驳点提供专业技术服务；为南山区疫情防控运输护送提供设计支持，全力为疫情防控提供专业技术支持；公司承建的甘肃综合交通大数据平台，建立全国首个省级重点车辆科技防疫模块，实现了从海量数据中快速识别外省入甘车辆的状态和轨迹，自动预警并向有关部门持续推送，有效辅助业主实现疫情风险车辆的有效监管。除了技术助力，公司根据疫情发展及防控需要，成立一线抗疫志愿服务队，总部及全国各分院员工在业余时间踊跃前往各街道社区疫情防控第一线支援抗疫，协助医护人员的核酸检测、秩序维持、物资运输等工作，身体力行保障抗击疫情现场工作有序进行。

3、赓续捐资助学，助力乡村振兴

报告期内，公司再次赴广西贺州市平桂区羊头镇开展“赓续捐资助学、助力乡村振兴”活动，为大山深处的孩子送去教育资金和生活学习用品，公司党员以交通安全知识课的形式，发挥专业优势，为同学们授安全教育课；就乡镇规划、交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为当地政府提供了相关建议，为贺州发展出谋划策。2021 年 7 月至今，公司选派专人驻汕头市潮南区井都镇开展对口帮扶工作，通过利用自身专业优势，与公司各部门对接，努力推进井都镇镇域规划设计工作，并开展普法宣传，通过镜头以直播带货的形式宣传深圳对口帮扶汕头各镇好产品等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李锋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及本人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人在担任发行人监事职务期间，将向发行人申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数总数的 25%。（3）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情况的，则发行价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作相应调整。（4）本人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办理信息披露及减持相关事项。（5）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违反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出售发行人股票且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1年10月29日	36个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智慧城市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单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单位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本单位违反股份锁定相关承诺，出售发行人股票且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1年10月29日	42个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深研交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单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单位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单位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5%，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减持方式可采用包括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方式进行，如采用集中竞价方式的，本单位将依法在减持前配合发行人首次卖出前至少 15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但减持后本单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低于 5%时除外）；如采用集中竞价以外的方式的，本单位将在首次减持前 3 个交易日通过发行人公告减持计划（但减持后本单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低于 3%时除外），并将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如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情况的，则发行价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调整。如本单位违反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出售发行人股票且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1年10月29日	36个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联想（北京）有限公司；启迪控股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单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单位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单位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减持价格参考发行价格且应符合法律法规	2021年10月29日	12个月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作承诺	股股份有限公司;珠海高领道远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的相关规定。减持方式可采用包括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方式进行，如采用集中竞价方式的，本单位将依法在减持前配合发行人在首次卖出前至少 15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但减持后本单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低于 5%时除外）；如采用集中竞价以外的方式的，本单位将在首次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内通过发行人公告减持计划（但减持后本单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低于 5%时除外），并将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 如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情况的，则发行价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作相应调整。如本单位违反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出售发行人股票且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黎木平;林涛;宋家骅;田锋;徐惠农;杨宇星;张晓春	股份限售承诺	“(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及本人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 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内未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3) 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发生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规定不得减持股份情形的，本人不得减持股份。(4) 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将向发行人申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5) 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情况的，则发行价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作相应调整。(6) 本人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办理信息披露及减持事项。(7) 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违反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出售发行人股票且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1年10月29日	42个 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智慧城市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1) 本单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单位无减持所持有发行人股票的计划。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减持方式可采用包括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方式进行，如采用集中竞价方式的，本单位将依法在减持前配合发行人在首次卖出前至少 15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但减持后本单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低于 5%时除外）；如采用集中竞价以外的方式的，本单位将在首次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内通过发行人公告减持计划（但减持后本单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低于 5%时除外），并将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 本单位持有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发生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规定不得减持股份情形的，本单位不得减持股份。(3) 如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情况的，则发行价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作相应调整。如本单位违反股份减持相关承诺，出售发行人股票且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1年10月29日	66个 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关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利润分配政策，发行人承诺如下：公司制定了本次公开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及《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制度，对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进行了具体安排。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上述制度进行利润分配，切实保障投资者收益权。”	2021年10月29日	36个 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智慧城市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1、根据《公司章程（草案）》及《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预案；2、在审议发行人利润分配预案的股东大会上，本单位将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3、本单位将督促发行人严格按照上述制	2021年10月29日	36个 月	正常履行中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单位及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未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包括发行人分公司、控股子公司，以下同）存在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未经存在同业竞争。今后本单位及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也不会采取控股、参股、联营、合营、合作或与其他任何方式在中国境内内外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生产任何与发行人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产品。2、若发行人认为本单位及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及时转让或终止该等业务。若发行人提出受让请求，本单位及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无条件按公允价格和法定程序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给发行人。3、若本单位及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可能获得任何与发行人产生直接或者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单位将立即通知发行人并尽力促成该等业务机会，按照发行人能够接受的合理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发行人。4、自本承诺函始，如发行人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单位保证本单位及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出现可能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的情形，本单位及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按照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退出与发行人的竞争：（1）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2）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经营范围；（4）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5）其他对维护发行人权益有利的方式。5、本单位将保证合法、合理地运用股东权利及控制关系，不采取任何限制或影响发行人正常经营或损害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6、本单位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发行人及全体股东权益而做出，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不可撤销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如因本单位予以全额赔偿。7、本承诺函所载上述各项承诺在本单位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期间及自本单位不再为发行人控股股东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p>	2021年10月2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 本单位将尽量避免本单位以及本单位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如有，下同）与发行人（包括发行人分公司、控股子公司，以下同）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自发行人领取薪酬、津贴、分红的情况下除外），对于不可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2. 本单位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证券监管机构颁布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均将按照发行人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管理制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2021年10月2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智慧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IPO 稳定股价承诺	“①本公司已了解并知悉《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全部内容；②本公司将无条件将遵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各项义务，承担相应的责任。如本公司未能按照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要求制定和实施稳定股价的方案，将按照该预案规定的约束措施承担相应的责任。”	2021年10月29日	36个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IPO 稳定股价承诺	“①已了解并知悉《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全部内容；②将无条件遵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各项义务，承担相应的责任。如本公司未能按照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要求制定和实施稳定股价的方案，将按照该预案规定的约束措施承担相应的责任。”	2021年10月29日	36个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贺志强;黎木平;林涛;宋家骅;田锋;徐惠农;杨宇星;张晓春	IPO 稳定股价承诺	“①本人已了解并知悉《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全部内容；②本人将无条件遵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各项义务，承担相应的责任。如本人未能按照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要求制定和实施稳定股价的方案，将按照该预案规定的约束措施承担相应的责任。”	2021年10月29日	36个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智慧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若因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违规事实被有权机关认定之日起10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将督促发行人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本公司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回购价格以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并加算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与前述违法违规事实被有权机关认定之日起30个交易日发行人股票均价孰高者确定，若发行人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情况的，发行价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作相应调整。（2）若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与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如本公司未履行将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或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既有承诺的，则：（1）本公司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承诺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公司暂停从发行人处取得现金分红（如有）；（3）同时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公司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2021年10月2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若因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公司将在该等违法违规事实被有权机关认定之日起10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并提议尽快召开股东大会，本公司将按照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份回购具体方案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并加算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与前述违法违规事实被有权机关认定之日起30个交易日本公司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2021年10月2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交易日本公司股票均价孰高者确定，若本公司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情况的，发行价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作相应调整。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其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本公司未履行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或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既无承诺的，则：（1）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公司将立即停止制定或实施现金分红计划、停止发放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直至本公司履行相关承诺；（3）本公司将在5个工作日内自动冻结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全部货币资金。”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贺志强;黎水平;李锋;林涛;潘同文;彭万红;宋家骅;谭日新;田锋;徐惠农;杨宇星;叶健智;张晓春	其他承诺	“（1）如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其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规定执行。如本公司未履行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或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既无承诺的，则：（1）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未履行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既无承诺的，则：（1）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承诺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人暂停从发行人处领取薪酬（如有）、津贴（如有）及取得现金分红（如有）；（3）同时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2021年10月2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智慧城市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就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事项郑重承诺如下：（1）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发行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21年10月2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增强本公司持续回报能力，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本公司根据自身经营特点制定了如下措施：1、以技术领先为核心，持续推动新技术的研发储备，建立技术研发、市场、生产、供应链等生态圈，积极拓展智慧道路、智慧网联、MaaS等业务产品及模式，实现基于技术领先的产品和市场营销售突破，提升产品竞争力与营收规模；2、以效率、成本领先、质量优秀为目，充分发挥多专业协同优势，分步有序推行项目经理制，全面推行项目经理预算管理，完善全过程质量管控，实现基于业务整合的生产组织模式优化；3、全面优化工作流程，建设“面向客户、员工、伙伴”的平台化信息系统，打造中心综合能力平台，助力公司数字化转型，实现基于模式创新的信息化支撑体系建设完善；4、压实责任、充分授权，优化事业部组织架构，提高班子领导力，	2021年10月2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实施有差别的管理模式，实现基于责权明确的组织架构与管理模式优化；5、完善战略导向的绩效考核机制，以战略规划、年度计划、季度评估为关键环节，实现基于战略落地的战略管控力度强化；6、以人才领先为基础，加大培训力度，引进关键人才，通过强绩效考核，优化多专业融合的人才结构，实现基于生产组织相匹配的人才资源配置；7、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募集资金到位前，为把握市场机会以及满足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将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先行投入建设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争取尽早实现项目预期收益，增强股东回报。制定上述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具体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但为保障本公司、全体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公司承诺将积极促进上述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若本公司未能履行前述承诺，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智慧城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为贯彻执行《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和文件精神，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本单位不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活动，不侵占发行人利益。如本单位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单位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监管措施。若本单位作出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单位作出的相关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或者发行人股东造成损失，本单位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1年10月2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贺志强；黎水平；林涛；潘同文；彭万红；宋家骅；田锋；徐惠农；汤宇星；张晓春	其他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若发行人实施股权激励的，拟公布的发行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如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监管措施。若本人作出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相关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或者发行人股东造成损失，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1年10月2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不适用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承诺事由 及下一步 的工作计 划	承诺方	承诺 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 期限	履行 情况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深圳市智慧城市通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大数据及智慧交通	市场定价	不适用	189.38	2.11%	1,000	是	银行转账	不适用		
深圳市易图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大数据及智慧交通	市场定价	不适用	136.5	1.73%	300	是	银行转账	不适用		
深圳市智慧城市大数据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大数据及智慧交通	市场定价	不适用	59.72	0.76%	100	是	银行转账	不适用		
深圳市咚咚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大数据及智慧交通	市场定价	不适用	32.8	0.42%	100	是	银行转账	不适用		
合计				--	--	418.4	--	1,5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无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涉及的租赁主要为办公场地租赁，属于常规经营支出。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无。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6,333,120	78.96%			37,353,862	-5,943,245	31,410,617	157,743,737	75.8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49,609,510	31.01%			14,880,000	-393,610	14,486,390	64,095,900	30.82%
3、其他内资持股	76,711,622	47.94%			22,473,862	-5,537,647	16,936,215	93,647,837	45.0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76,705,209	47.94%			21,600,000	-4,705,209	16,894,791	93,600,000	45.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6,413	0.00%				-6,413	-6,413	0	0.00%
4、外资持股	11,988	0.01%				-11,988	-11,988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1,833	0.01%				-11,833	-11,833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155	0.00%				-155	-15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3,666,880	21.04%			10,646,138	5,943,245	16,589,383	50,256,263	24.16%
1、人民币普通股	33,666,880	21.04%			10,646,138	5,943,245	16,589,383	50,256,263	24.1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60,000,000	100.00%			48,000,000	0	48,000,000	208,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2022年4月29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共5,301户股东1,820,245股解除限售开始上市流通，该解除限售部分股份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1.1377%。

2、2022年6月，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时公司总股本16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进行现金分红，每10股分配现金3.01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4,816.00万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合计转增股本48,000,000股，总股本相应增加至208,000,000股。

3、根据《创业板转融通证券出借和转融券业务特别规定》，由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份在报告期内参与转融通出借业务，该部分限售股票出借后，按照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管理。2021年12月31日战略配售限售股份可出借限售股余额4,512,875股，出借余量0股，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股后，2022年6月30日可出借限售股余额1,743,737股，出借余量4,123,000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次2021年权益分派方案已分别经公司2022年4月20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定期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定期会议、2022年5月20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2年6月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48,000,000转增股本于2022年6月10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时公司总股本16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进行现金分红，每10股分配现金3.01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4,816.00万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合计转增股本48,000,000股，总股本相应增加至208,000,000股。上述股份变动对公司2021年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下：

项目	本次转增股前总股本计算	本次转增股后总股本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 EPS（元/股）	1.26	0.77
稀释每股收益 EPS（元/股）	1.26	0.77
每股净资产 VB（元/股）	12.20	9.39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深圳市智慧城市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8,000,000	0	14,400,000	62,400,000	首发前限售	2025年04月28日
深圳市深研交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6,000,000	0	10,800,000	46,800,000	首发前限售	2024年10月28日
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	0	3,600,000	15,600,000	首发前限售	2022年10月28日
联想（北京）有限公司	12,000,000	0	3,600,000	15,600,000	首发前限售	2022年10月28日
珠海高瓴道远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000,000	0	3,600,000	15,600,000	首发前限售	2022年10月28日
国信资本有限责任公司	1,600,000	0	480,000	2,080,000	战略配售	2023年10月28日
国信证券—江苏银行—国信证券鼎信21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260,273	0	378,082	1,638,355	战略配售	2022年10月28日
国信证券—江苏银行—国信证券鼎信16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258,082	0	377,425	1,635,507	战略配售	2022年10月28日
国信证券—江苏银行—国信证券鼎信15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94,520	0	118,356	512,876	战略配售	2022年10月28日
网下发行限售股份	1,820,245	1,820,245	0	0	首发后限售	已于2022年04月29日上市流通
合计	126,333,120	1,820,245	37,353,863	161,866,738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49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深圳市智慧城市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企业	30.00%	62,400,000	14,400,000	62,400,000	0
深圳市深研交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50%	46,800,000	10,800,000	46,800,000	0
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50%	15,600,000	3,600,000	15,600,000	0 质押
联想（北京）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50%	15,600,000	3,600,000	15,600,000	0
珠海高瓴道远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50%	15,600,000	3,600,000	15,600,000	0
国信资本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企业	0.82%	1,695,900	95,900	1,695,900	0
#中国银河国际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银河收益产品 3 号	境外法人	0.42%	867,069	867,069		867,069
叶卓凡	境内自然人	0.42%	864,200	864,200		864,200
#景顺长城基金—兴业银行—景顺长城基金顺利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1%	851,416	851,416		851,416
吴银河	境外自然人	0.29%	600,000	600,000		60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国信资本有限责任公司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 1,600,000 股，公司实施 2021 年度权益分派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国信资本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持有公司 2,080,000 股，在报告期内参与转融通出借业务，2022 年 6 月 30 日可出借限售股余额 1,695,900 股，出借余量股 384,100 股。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智慧城市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深圳市国资委。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参见注 11）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银河国际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银河收益产品 3 号 叶卓凡	867,069	人民币普通股	867,069
#景顺长城基金－兴业银行－景顺长城基金顺利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吴银河	864,200	人民币普通股	864,20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二组合	851,416	人民币普通股	851,41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新锐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李泽楷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产业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48,299	人民币普通股	548,299
#张雷	467,840	人民币普通股	467,84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 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公司未知上述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 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1、中国银河国际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银河收益产品 3 号通过信用账户持股 867,069 股。 2、景顺长城基金－兴业银行－景顺长城基金顺利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通过信用账户持股 851,416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21 年年报。

六、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八节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7, 512, 269. 36	690, 847, 877. 2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882, 313, 646. 58	1, 103, 551, 698. 6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 750, 500. 00	398, 880. 00
应收账款	711, 557, 761. 54	553, 941, 805. 0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8, 999, 253. 57	19, 624, 437. 0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6, 306, 048. 63	29, 749, 204. 0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4, 840, 667. 65	19, 562, 728. 32
合同资产	14, 443, 492. 83	14, 740, 460. 0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 953, 012. 93	5, 113, 299. 00
流动资产合计	2, 091, 676, 653. 09	2, 437, 530, 389. 3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2年1月1日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30,180.00	1,030,18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91,189,440.89	298,663,975.36
在建工程	70,290,903.05	56,389,569.7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3,548,795.03	53,405,960.90
无形资产	93,052,770.89	94,527,623.08
开发支出		
商誉	13,867,576.37	13,907,395.57
长期待摊费用	10,660,365.80	12,485,004.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602,766.37	12,994,683.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939,872.02	13,286,860.95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0,182,670.42	556,691,253.31
资产总计	2,671,859,323.51	2,994,221,642.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0,600,000.00	288,7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5,044,240.94	184,765,078.9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1,013,612.17	80,712,168.3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3,056,550.96	130,390,651.35
应交税费	44,195,565.99	42,799,221.53
其他应付款	65,710,270.79	50,616,832.09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1,525,602.54	32,723,800.2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2年1月1日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231,541.72	32,577,764.94
其他流动负债	4,620,844.80	4,685,426.74
流动负债合计	553,472,627.37	815,247,143.9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5,243,000.00	88,240,988.33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6,042,075.54	35,646,201.11
长期应付款	4,264,500.00	4,420,5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9,819,284.96	28,123,096.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4,053.89	314,958.9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5,632,914.39	156,745,744.93
负债合计	689,105,541.76	971,992,888.8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8,000,000.00	1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60,852,010.80	1,404,944,833.14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8,241,431.17	38,241,431.1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04,357,282.67	349,559,721.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11,450,724.64	1,952,745,985.51
少数股东权益	71,303,057.11	69,482,768.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82,753,781.75	2,022,228,753.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71,859,323.51	2,994,221,642.65

法定代表人: 张晓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林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 钟任锋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8,438,188.70	484,159,743.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864,313,646.58	1,091,551,698.61
衍生金融资产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应收票据	1,320,500.00	398,880.00
应收账款	574,431,260.56	425,480,861.2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4,800,030.96	14,160,060.08
其他应收款	70,678,148.49	56,076,746.8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2,443,621.73	16,726,888.25
合同资产	941,680.00	2,859,798.6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817,367,077.02	2,091,414,676.9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1,808,539.23	130,208,539.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30,180.00	1,030,18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63,994,923.96	269,578,978.89
在建工程	70,290,903.05	56,389,569.7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5,690,927.25	33,357,126.93
无形资产	85,875,975.96	88,588,828.9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527,796.35	2,398,637.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345,677.03	9,128,119.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904,907.32	11,273,370.05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6,469,830.15	601,953,349.97
资产总计	2,443,836,907.17	2,693,368,026.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7,000,000.00	287,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9,614,569.73	135,062,381.34
预收款项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合同负债	57,849,720.35	57,874,802.95
应付职工薪酬	26,310,937.54	80,496,295.42
应交税费	33,071,060.19	31,105,066.36
其他应付款	58,277,588.38	41,446,852.7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8,818,548.87	30,016,746.6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529,141.39	26,810,531.14
其他流动负债	3,470,983.22	3,472,488.18
流动负债合计	452,124,000.80	663,268,418.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5,243,000.00	71,016,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054,335.34	19,277,431.0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7,331,056.65	26,512,270.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4,628,391.99	116,805,701.12
负债合计	566,752,392.79	780,074,119.2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8,000,000.00	1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79,135,155.20	1,423,227,977.5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8,241,431.17	38,241,431.17
未分配利润	251,707,928.01	291,824,498.9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77,084,514.38	1,913,293,907.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43,836,907.17	2,693,368,026.9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458,415,582.83	477,921,629.72
其中：营业收入	458,415,582.83	477,921,629.72
利息收入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71,498,846.14	439,213,263.05
其中：营业成本	327,364,963.27	328,098,325.0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885,208.60	1,076,400.27
销售费用	11,940,746.54	11,317,284.48
管理费用	73,160,544.39	51,364,278.27
研发费用	55,048,848.06	43,428,106.03
财务费用	2,098,535.28	3,928,868.91
其中：利息费用	6,963,373.73	4,412,662.52
利息收入	4,922,439.74	583,819.70
加：其他收益	18,508,994.24	14,280,232.9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971,421.25	549,228.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5,555.9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778,164.55	-14,836,066.4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8,733.42	-932,238.8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40,254.21	37,769,522.53
加：营业外收入	1,064,246.12	204,724.60
减：营业外支出	433,459.40	17,712.9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71,040.93	37,956,534.17
减：所得税费用	-2,606,809.34	6,835,597.5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77,850.27	31,120,936.6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77,850.27	31,120,936.6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57,561.47	32,115,044.69
2. 少数股东损益	1,820,288.80	-994,108.0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777,850.27	31,120,936.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57,561.47	32,115,044.6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20,288.80	-994,108.0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1	0.27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1	0.2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张晓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任锋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333,337,316.29	357,736,646.07
减：营业成本	246,108,786.53	237,730,179.51
税金及附加	1,347,561.88	625,306.24
销售费用	10,087,923.58	9,043,398.62
管理费用	48,570,350.09	41,042,060.16
研发费用	38,354,467.56	35,653,083.25
财务费用	2,198,385.18	3,229,592.23
其中：利息费用	6,042,461.80	3,665,766.24
利息收入	3,877,620.14	487,438.56
加：其他收益	15,704,608.12	13,673,061.5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764,637.71	404,665.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5,555.9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588,970.66	-11,589,252.4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629.57	-167,77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507,487.07	32,733,731.08
加：营业外收入	1,012,019.40	187,810.00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减：营业外支出	404,123.89	17,704.7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115,382.58	32,903,836.31
减：所得税费用	-928,046.48	3,461,413.4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43,429.06	29,442,422.8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43,429.06	29,442,422.8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043,429.06	29,442,422.8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0,309,350.13	292,770,195.7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84,717.01	119,734.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165,728.75	14,588,760.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5,659,795.89	307,478,690.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0,707,322.70	183,817,135.0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8,348,656.24	308,012,431.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322,947.82	34,608,553.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142,696.49	88,455,639.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9,521,623.25	614,893,759.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861,827.36	-307,415,068.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20,000,000.00	164,02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855,989.85	549,228.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0	836,298.7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1,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7,786,989.85	165,405,526.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579,214.23	145,119,275.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6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3,229,214.23	145,119,275.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557,775.62	20,286,251.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600,000.00	266,2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8,6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88,600.00	266,2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8,267,692.78	45,884,534.9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974,586.08	5,412,662.5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20,674.40	943,396.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9,162,953.26	52,240,593.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274,353.26	213,959,406.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3,578,405.00	-73,169,411.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9,287,311.56	175,411,362.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5,708,906.56	102,241,951.5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0,834,949.48	182,447,057.8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49,066.23	119,734.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561,468.03	11,435,559.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0,745,483.74	194,002,352.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5,866,855.64	107,654,858.9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3,295,361.75	256,394,224.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192,521.70	25,364,131.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29,767.98	68,294,085.63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6,384,507.07	457,707,300.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639,023.33	-263,704,947.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8,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649,206.31	299,11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50,224.5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1,000.00	128,99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5,570,206.31	129,839,334.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769,706.85	143,120,663.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2,000,000.00	7,2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6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4,369,706.85	150,370,663.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200,499.46	-20,531,328.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4,2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8,6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8,600.00	244,2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5,767,000.00	25,767,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876,221.70	4,084,687.5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28,998.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2,572,220.58	29,851,687.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283,620.58	214,348,312.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5,722,144.45	-69,887,963.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2,662,924.82	146,099,656.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6,940,780.37	76,211,693.06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0,000,000.00		1,404,944,833.14			38,241,431.17	349,559,721.20	1,952,745,985.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0,000,000.00		1,404,944,833.14			38,241,431.17	349,559,721.20	1,952,745,985.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8,000,000.00		-44,092,822.34			-45,202,438.53	-41,295,260.87	-1,820,288.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57,561.47	2,957,561.47	1,820,288.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8,000,000.00		-44,092,822.34				3,907,177.66	3,907,177.66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8,000,000.00		-48,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2,618,577.66	2,618,577.66	2,618,577.66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021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0		60,357,300.46				23,690,942.66		203,920,857.76		407,969,100.88	8,588,647.44	416,557,748.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00		60,357,300.46				23,690,942.66		203,920,857.76		407,969,100.88	8,588,647.44	416,557,748.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618,577.66					32,115,044.69	34,733,622.35		-	33,739,514.2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2,115,044.69		32,115,044.6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18,577.66						2,618,577.66		2,618,577.6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618,577.66						2,618,577.66		2,618,577.66	
4. 其他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 .00
	62,975,878.12
	23,690,942 .66
	236,035,902 .45
	442,702,723 .23
	7,594,539 37
	450,297,262.60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0,000,000.00				1,423,227,977.54			38,241,431.17	291,824,498.95		1,913,293,907.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0,000,000.00				1,423,227,977.54			38,241,431.17	291,824,498.95		1,913,293,907.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000,000.00				-44,092,822.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8,000,000.00				-44,092,822.3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8,000,000.00				-48,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618,577.66						
4. 其他					1,288,600.0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8,000,000.00			1,379,135,155.20			38,241,431.17	251,707,928.01
								1,877,084,514.38

上期金额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其他权益工具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0			78,640,444.86		23,690,942.66	160,870,102.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383,201,489.85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00			78,640,444.86		23,690,942.66	160,870,102.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18,577.66		29,442,422.85	32,061,000.5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9,442,422.85	29,442,422.8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18,577.66			2,618,577.66

单位：元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618,577.66					2,618,577.66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81,259,022.52		23,690,942.66	190,312,525.18		415,262,490.36

三、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由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投控)发起设立,于 2008 年 1 月 14 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671877217N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208,000,000.00 元,股份总数 208,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 IPO 上市。

本公司属科学和技术服务业。主要经营活动为城市交通规划咨询、工程设计与检测、交通大数据软件服务与智慧交通系统集成及运维与运营服务。

本公司将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检测中心)、深圳新视达视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视达)和深圳市智能交通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能公司)等 19 家子公司纳入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八和九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无

10、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①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 ②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2、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3、应收款项融资

暂不涉及。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往来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利息组合		
其他应收款——代收代付组合		
其他应收款——投控资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合同资产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17、合同成本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因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公司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公司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2)因发生罕见情况,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19、债权投资

暂不涉及。

20、其他债权投资

暂不涉及。

21、长期应收款

暂不涉及。

22、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	3.17
房屋及建筑物-装修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专用检测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暂不涉及。

2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暂不涉及。

28、油气资产

暂不涉及。

29、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30-50 年
软件使用权	3-10 年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1、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3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3、合同负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租赁负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6、预计负债

暂不涉及。

37、股份支付

(1)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

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2)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暂不涉及。

39、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间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间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间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按时点确认的收入

公司销售软件、系统集成及硬件销售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内销产品内销收入在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确认接受、在取得验收报告或其他证明工作完成的资料时确认。

2) 按履约进度确认的收入

① 规划咨询

公司与客户签订的规划咨询合同中，明确约定了合同分阶段履行，各阶段需交付成果给客户并经过相应的评审或确认。项目最终通过客户专家评审会或相关部门审核，按照专家评审或相关部门审核意见修改后，提交最终成果。

合同阶段一般分为合同签订阶段、初期成果阶段、中期成果阶段、最终成果交付阶段，合同签订收取的预收款在收取时不确认收入，公司在初期成果和中期成果阶段提交阶段性成果且相应的成果经客户评审和复核后，公司确认相应阶段的收入；在最终成果交付阶段，公司提交的最终成果需通过客户专家评审会或相关部门审批，同时对批复或专家评审意见(如有)修改完成后，公司确认最终成果交付阶段的收入。公司以客户确认函或证明该阶段工作完成的客户确认资料作为收入确认依据。

该阶段收入金额=截止该阶段累计完成合同金额-以前期间累计确认收入

② 工程设计

公司与客户签订的设计合同约定：合同分阶段履行，各阶段一般包括：方案设计阶段、初步设计阶段、施工图设计阶段、施工配合阶段(实际合同可能不包括上述所有阶段)，各阶段均有明确的工作要求及客户确认环节，完成相应工作并经客户确认后，公司以完成该阶段工作的客户确认函或证明该阶段工作完成的客户确认资料作为收入确认依据。

③ 工程检测

公司根据建设单位、监督单位要求开展合同约定内容的试验(检测)工作，并按照合同约定的周期向客户交付成果并收款。公司提供检测报告并经客户认可，按照工程检测合同约定的单价及向客户提交阶段性试验(检测)工作量计算金额，确认收入。

④ 智慧工程施工

该类业务主要为公司提供路口交通信号、车辆检测、电子监察、闭路电视、车牌识别、交通诱导等工程的施工。公司工程施工按实际发生的成本占项目预算总成本的比例计算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合同金额小于 100 万的施工项目，以项目最终完成取得客户验收报告后一次性确认收入。

⑤ 运维服务

公司向客户单次提供的服务，在服务已经提供，取得客户认可的依据后确认收入；公司一定期间内向客户持续提供服务的，在服务期内按直线法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40、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

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42、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暂不涉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

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暂不涉及。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暂不涉及。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按地区级别分别适用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10%-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	1.2%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城交	15%
新视达	15%
检测中心	15%
智能公司	15%
北京深研智慧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深研)	15%
宝规院	1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2021 年 12 月 23 日，经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审核批准，公司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 GR20214420411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3 年；公司本期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020 年 12 月 11 日，经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审核批准，公司子公司检测中心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 GR20204420631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检测中心本期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019 年 12 月 9 日，经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审核批准，公司子公司新视达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 GR20194420598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3 年；新视达本期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021 年 12 月 23 日，经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审核批准，公司子公司智能公司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 GR202114420495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3 年；智能公司本期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021 年 10 月 25 日，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审核批准，公司子公司北京深研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 GR20211100224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3 年；北京深研本期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021 年 12 月 23 日，经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审核批准，公司子公司宝规院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 GR20214420406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3 年；宝规院本期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1,496.98	44,078.56
银行存款	395,677,409.58	689,243,233.00
其他货币资金	1,803,362.80	1,560,565.65
合计	397,512,269.36	690,847,877.21

其他说明：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 1,311,406.17 元为受限资金保证金，其中 ETC 保证金 8,000.00 元，保函保证金 1,303,406.17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82,313,646.58	1,103,551,698.61
其中：		
结构性存款	781,597,345.21	953,391,847.22
银行短期理财产品	100,716,301.37	150,159,851.39
其中：		
合计	882,313,646.58	1,103,551,698.61

其他说明：

在确保安全性与流动性的前提下利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提高资金收益。

3、衍生金融资产

无。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30,000.00	398,880.00
商业承兑票据	1,320,500.00	
合计	1,750,500.00	398,880.00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820,000.00	100.00%	69,500.00	3.82%	1,750,500.00	398,880.00	100.00%		398,880.0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430,000.00	23.63%			430,000.00	398,880.00	100.00%		398,880.00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1,390,000.00	76.37%	69,500.00	5.00%	1,320,500.00					
合计	1,820,000.00	100.00%	69,500.00	3.82%	1,750,500.00	398,880.00	100.00%		398,880.0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9,500.00				69,500.00
合计		69,500.00				69,5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无。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无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无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91,400 .00	0.11%	891,400 .00	100.00%	0.00	891,400 .00	0.15%	891,400 .00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76,690 ,157.77	99.89%	65,132, 396.23	8.39%	711,557 ,761.54	601,832 ,198.99	99.85%	47,890, 393.95	7.96%	553,941 ,805.04
其中：										
合计	777,581 ,557.77	100.00%	66,023, 796.23	8.49%	711,557 ,761.54	602,723 ,598.99	100.00%	48,781, 793.95	8.09%	553,941 ,805.0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891,400.0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汕特别合作区城市建设管理局	160,000.00	160,000.00	100.00%	项目中断，可回收可能性较低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有限公司	379,200.00	379,200.00	100.00%	项目中断，可回收可能性较低
济南新旧动能转换先行区管委会	230,000.00	230,000.00	100.00%	项目中断，可回收可能性较低
深圳市前燕实业有限公司	122,200.00	122,200.00	100.00%	项目中断，可回收可能性较低
合计	891,400.00	891,4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65,132,396.23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41,976,415.66	27,098,820.78	5.00%
1-2年	199,296,227.30	19,929,622.73	10.00%
2-3年	19,586,966.98	5,876,090.09	30.00%
3-4年	6,779,892.66	3,389,946.33	50.00%
4-5年	1,063,694.34	850,955.47	80.00%
5年以上	7,986,960.83	7,986,960.83	100.00%
合计	776,690,157.77	65,132,396.2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41,976,415.66
1 至 2 年	199,296,227.30
2 至 3 年	20,478,366.98
3 年以上	15,830,547.83
3 至 4 年	6,779,892.66
4 至 5 年	1,063,694.34
5 年以上	7,986,960.83
合计	777,581,557.7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91,400.00					891,4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7,890,393.95	17,242,002.28				65,132,396.23
合计	48,781,793.95	17,242,002.28				66,023,796.2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无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76,897,027.68	9.89%	6,964,411.11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72,291,171.43	9.30%	7,851,478.37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57,436,587.66	7.39%	3,798,251.18
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16,483,549.37	2.12%	1,975,984.09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16,427,400.00	2.11%	1,003,240.00
合计	239,535,736.14	30.81%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6、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6,488,574.37	86.79%	16,964,798.89	86.46%
1 至 2 年	1,945,699.87	10.24%	2,139,861.56	10.90%
2 至 3 年	503,379.33	2.65%	458,176.56	2.33%
3 年以上	61,600.00	0.32%	61,600.00	0.31%
合计	18,999,253.57		19,624,437.01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元)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深圳市祥瑞达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6,926,524.29	36.46
深圳市宇泰科技有限公司	553,421.11	2.91
广州晶东贸易有限公司	522,465.40	2.75
北京中软国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6,730.03	2.67
东来智慧交通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456,603.72	2.40
小计	8,965,744.55	47.19

其他说明: 无。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6,306,048.63	29,749,204.08
合计	26,306,048.63	29,749,204.08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无。

2) 重要逾期利息

无。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无。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无。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7,591,772.05	17,066,181.05
备用金	2,431,056.42	1,654,886.36
代扣代缴款项	2,267,823.85	2,376,966.56
往来款	10,127,805.81	9,195,842.00
其他	1,665,677.38	5,766,752.72
合计	34,084,135.51	36,060,628.69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25,312.68	457,932.03	4,828,179.90	6,311,424.61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300,722.22	300,722.22		
--转入第三阶段		-338,104.02	338,104.02	
本期计提	27,807.91	180,894.22	1,257,960.14	1,466,662.27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752,398.37	601,444.45	6,424,244.06	7,778,086.88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7,315,791.31
1 至 2 年	6,014,444.47
2 至 3 年	3,381,040.17
3 年以上	7,372,859.56
3 至 4 年	3,344,025.79
4 至 5 年	1,454,573.28
5 年以上	2,574,260.49
合计	34,084,135.51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311,424.61	1,466,662.27				7,778,086.88
合计	6,311,424.61	1,466,662.27				7,778,086.8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无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市第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往来款	7,689,042.00	1年以内	22.56%	384,452.10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2,642,797.82	1-2年、3-4年、5年以上	7.75%	1,336,020.97
深圳市国贸科技园服务有限公司产业园分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538,546.13	1-2年	4.51%	130,332.06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322,500.00	1年以内、2-3年	3.88%	202,745.49
宁波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押金及保证金	1,116,000.00	1-2年	3.27%	111,600.00
合计		14,308,885.95		41.98%	2,165,150.62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无。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2,397,045.92		2,397,045.92	2,835,840.07		2,835,840.07
合同履约成本	32,443,621.73		32,443,621.73	16,726,888.25		16,726,888.25
合计	34,840,667.65		34,840,667.65	19,562,728.32		19,562,728.32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无。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无。

10、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4,982,412.71	1,234,503.95	3,747,908.76	7,363,370.50	1,195,589.73	6,167,780.77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0,695,584.07		10,695,584.07	8,572,679.30		8,572,679.30
合计	15,677,996.78	1,234,503.95	14,443,492.83	15,936,049.80	1,195,589.73	14,740,460.07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195,589.73	38,914.22					1,234,503.95
合计	1,195,589.73	38,914.22					1,234,503.95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无

11、持有待售资产

其他说明：无。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说明：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增值税	158,732.82	1,311,206.38
预缴企业所得税	3,794,280.11	3,802,092.62
合计	3,953,012.93	5,113,299.00

其他说明：无。

14、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15、其他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无。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无。

17、长期股权投资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深圳市前海智慧园区有限公司	1,030,180.00	1,030,180.00
合计	1,030,180.00	1,030,180.00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说明：无。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其他说明：无。

20、投资性房地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其他说明：无。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91,189,440.89	298,663,975.36
合计	291,189,440.89	298,663,975.36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检测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97,683,780.67	19,724,327.37	15,368,594.64	75,631,627.63	408,408,330.31
2. 本期增加金额	844,126.93	627,150.44	34,752.48	2,707,343.27	4,213,373.12
(1) 购置	844,126.93	627,150.44	34,752.48	2,707,343.27	4,213,373.12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55,564.62	455,564.62
(1) 处置或报废				455,564.62	455,564.62
4. 期末余额	298,527,907.60	20,351,477.81	15,403,347.12	77,883,406.28	412,166,138.8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3,417,368.11	11,891,514.79	11,729,836.79	42,705,635.26	109,744,354.95
2. 本期增加金额	4,552,513.71	1,134,404.94	491,970.54	5,483,980.66	11,662,869.85
(1) 计提	4,552,513.71	1,134,404.94	491,970.54	5,483,980.66	11,662,869.85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检测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430,526.88	430,526.88
(1) 处置或报废				430,526.88	430,526.88
4. 期末余额	47,969,881.82	13,025,919.73	12,221,807.33	47,759,089.04	120,976,697.9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50,558,025.78	7,325,558.08	3,181,539.79	30,124,317.24	291,189,440.89
2. 期初账面价值	254,266,412.56	7,832,812.58	3,638,757.85	32,925,992.37	298,663,975.3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其他说明：无。

(5) 固定资产清理

其他说明：无。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70,290,903.05	56,389,569.73
合计	70,290,903.05	56,389,569.73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深圳总部建设项目	70,290,903.05		70,290,903.05	56,389,569.73		56,389,569.73
合计	70,290,903.05		70,290,903.05	56,389,569.73		56,389,569.7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深圳总部建设项目	303,288,800.00	56,389,569.73	13,901,333.32			70,290,903.05	23.18%	23.18%				募股资金
合计	303,288,800.00	56,389,569.73	13,901,333.32			70,290,903.05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其他说明：无。

(4) 工程物资

其他说明：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物性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4,529,213.64	74,529,213.64
2. 本期增加金额	1,089,961.28	1,089,961.28
租入	1,089,961.28	1,089,961.28
3. 本期减少金额	6,298,344.86	6,298,344.86
处置	6,298,344.86	6,298,344.86
4. 期末余额	69,320,830.06	69,320,830.0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1,123,252.74	21,123,252.74
2. 本期增加金额	4,648,782.29	4,648,782.29
(1) 计提	4,648,782.29	4,648,782.2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5,772,035.03	25,772,035.0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3,548,795.03	43,548,795.03
2. 期初账面价值	53,405,960.90	53,405,960.90

其他说明：无。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特许资质	合计
一、账面原值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特许资质	合计
1. 期初余额	90,364,383.82			17,443,196.31		107,807,580.13
2. 本期增加金额				1,015,745.24	1,600,000.00	2,615,745.24
(1) 购置				1,015,745.24		1,015,745.2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1,600,000.00	1,600,0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90,364,383.82			18,458,941.55	1,600,000.00	110,423,325.37
二、 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450,470.33			5,829,486.72		13,279,957.05
2. 本期增加金额	1,465,848.48			2,464,748.95	160,000.00	4,090,597.43
(1) 计提	1,465,848.48			2,464,748.95	160,000.00	4,090,597.4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8,916,318.81			8,294,235.67	160,000.00	17,370,554.48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1,448,065.01			10,164,705.88	1,440,000.00	93,052,770.89
2. 期初账面价值	82,913,913.49			11,613,709.59		94,527,623.0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其他说明：无。

27、开发支出

其他说明：无。

28、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新视达	1,526,510.12					1,526,510.12
宝规院	8,077,087.16					8,077,087.16
宝建院	1,718,382.80					1,718,382.80
宝监理	2,839,632.24					2,839,632.24
合计	14,161,612.32					14,161,612.32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新视达	218,722.80		24,607.49			243,330.29
宝规院	22,938.16		9,830.64			32,768.80
宝建院	9,391.63		4,024.99			13,416.62
宝监理	3,164.16		1,356.08			4,520.24
合计	254,216.75		39,819.20			294,035.95

其他说明：无。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房屋装修费	12,485,004.39	2,483,712.86	4,308,351.45		10,660,365.80
合计	12,485,004.39	2,483,712.86	4,308,351.45		10,660,365.80

其他说明：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2,974,992.84	11,413,132.65	56,276,554.64	8,714,470.44
可抵扣亏损	17,433,401.38	3,361,860.46	366,917.93	55,037.69
递延收益	38,819,284.96	5,822,892.74	28,123,096.56	4,218,464.4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减值	32,536.80	4,880.52	44,738.11	6,710.72
合计	129,260,215.98	20,602,766.37	84,811,307.24	12,994,683.3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760,359.27	264,053.89	1,911,873.61	314,958.93
合计	1,760,359.27	264,053.89	1,911,873.61	314,958.9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602,766.37		12,994,683.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4,053.89		314,958.9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2,820,392.43	12,820,392.43
资产减值准备		12,253.65
合计	12,820,392.43	12,832,646.0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224,459.34	224,459.34	
2024 年	315,447.64	315,447.64	
2025 年	5,801,231.04	5,801,231.04	
2026 年	6,479,254.41	6,479,254.41	
合计	12,820,392.43	12,820,392.43	

其他说明：无。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软件款	1,102,741.98		1,102,741.98	2,013,490.90		2,013,490.90
预付装修、工程款	34,837,130.04		34,837,130.04	11,273,370.05		11,273,370.05
合计	35,939,872.02		35,939,872.02	13,286,860.95		13,286,860.95

其他说明：预付的装修、工程款主要为公司深圳总部建设项目（龙华设计产业园）的工程款项。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10,600,000.00	288,700,000.00
合计	110,600,000.00	288,7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其他说明：无。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他说明：无。

34、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说明：无。

35、应付票据

无。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服务款	78,942,295.44	77,024,319.29
应付材料款、货款	62,178,991.61	66,482,409.84
应付检测费	21,272,827.93	26,291,342.31
应付设备款	322,813.87	808,123.60
应付其他费用	2,327,312.09	14,158,883.91
合计	165,044,240.94	184,765,078.9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其他说明：无。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其他说明：无。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合同款	71,013,612.17	80,712,168.30
合计	71,013,612.17	80,712,168.30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9,858,340.18	305,223,462.52	392,348,460.24	42,733,342.4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32,311.17	22,478,862.18	22,687,964.85	323,208.50
三、辞退福利		481,224.23	481,224.23	
合计	130,390,651.35	328,183,548.93	415,517,649.32	43,056,550.9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9,736,108.73	268,596,215.93	355,686,661.82	42,645,662.84
2、职工福利费		13,618,294.63	13,618,294.63	
3、社会保险费		11,014,133.85	11,014,133.85	
其中：医疗保险费		9,518,337.61	9,518,337.61	
工伤保险费		197,317.42	197,317.42	
生育保险费		626,502.62	626,502.62	
其他		671,976.20	671,976.20	
4、住房公积金		11,121,179.73	11,098,249.38	22,930.35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4,886.04	451,834.80	498,037.35	18,683.49
8、非货币性福利	57,345.41	421,803.58	433,083.21	46,065.78
合计	129,858,340.18	305,223,462.52	392,348,460.24	42,733,342.4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23,208.50	22,237,414.09	22,237,414.09	323,208.50
2、失业保险费		241,448.09	241,448.09	
3、企业年金缴费	209,102.67		209,102.67	
合计	532,311.17	22,478,862.18	22,687,964.85	323,208.50

其他说明：无。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2,926,284.70	25,835,625.57
企业所得税	2,037,536.61	6,586,035.77
个人所得税	6,019,963.50	6,915,126.68
城市维护建设税	723,047.61	412,519.56
印花税	453,612.37	579,327.40
教育费附加	329,087.15	196,467.61
地方教育附加	204,139.79	113,554.09
房产税	1,491,937.06	2,139,125.36
土地使用税	9,957.20	21,439.49
合计	44,195,565.99	42,799,221.53

其他说明：无。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41,525,602.54	32,723,800.27
其他应付款	24,184,668.25	17,893,031.82
合计	65,710,270.79	50,616,832.09

(1) 应付利息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41,525,602.54	32,723,800.27
合计	41,525,602.54	32,723,800.27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其中，应付深圳市深研交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利 13,534,548.87 元，因资金管理需求未在本报告期末支付。截至 2022 年 8 月 3 日，公司已将该笔股利支付给深圳市深研交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代收款	1,169,402.71	3,117,427.75
押金保证金	519,545.69	2,201,261.72
代扣代缴款	1,964,384.88	181,973.47
往来款	13,454,135.89	
预提费用	6,694,133.31	8,325,551.38
其他	383,065.77	4,066,817.50
合计	24,184,668.25	17,893,031.8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其他说明：无。

42、持有待售负债

其他说明：无。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9,750,423.52	13,540,851.8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9,481,118.20	19,036,913.13
合计	49,231,541.72	32,577,764.94

其他说明：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4,620,844.80	4,685,426.74
合计	4,620,844.80	4,685,426.7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65,243,000.00	71,016,000.00
信用借款		17,224,988.33
合计	65,243,000.00	88,240,988.33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为购置深圳湾办公室和员工公寓形成的长期抵押借款。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无

46、应付债券

无。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28,367,409.73	37,739,066.52
未确认融资费用	-2,325,334.19	-2,092,865.41
合计	26,042,075.54	35,646,201.11

其他说明：无。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项应付款	4,264,500.00	4,420,500.00
合计	4,264,500.00	4,420,500.00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其他说明：无。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控股子公司退休人员工资	4,420,500.00		156,000.00	4,264,500.00	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单位，公司给予退休员工的补贴。
合计	4,420,500.00		156,000.00	4,264,500.00	

其他说明：无。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无。

50、预计负债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不适用，无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8,123,096.56	25,524,169.00	13,827,980.60	39,819,284.96	收到补助款
合计	28,123,096.56	25,524,169.00	13,827,980.60	39,819,284.96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交通大数据公共服务平台补助	125,635.99		95,740.18	29,895.81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交通碳排放工程实验室	1,060,292.97		310,801.12	749,491.85	与资产相关
室内停车位导航的关键技术研发	360,272.74		70,343.20	289,929.54	与资产相关
交通大数据环境下多源信息整合的定向诱导平台体系研究及试点开发	217,785.68			217,785.68	与资产相关
面向无人驾驶公交的车路协同关键技术研发项目补助	946,246.07		117,861.40	828,384.67	与资产相关
深圳交通运输行业大数据应用工程研究中心	295,361.34		106,325.66	189,035.68	与资产相关
超大规模的广域时空交通知识聚合	376,360.25		270,310.00	106,050.25	与资产相关
城市交通“状态迁移-态势演化”的敏捷预测与可靠推演	30,700.00			30,700.00	与资产相关
城市交通光伏路面与智能路侧设施集成关键技术研发	1,579,465.83		175,830.50	1,403,635.33	与资产相关
面向智能驾驶的新型车路协同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研究	3,914,145.34	5,100,000.00	2,037,487.26	6,976,658.08	与资产相关
基于无人机的城市综合运行实时监测模型与平台的研发	1,401,560.12		122,598.20	1,278,961.92	与资产相关
城市地面关键公共基础设施运行保障平台与应用示范	1,159,674.00		45,592.00	1,114,082.00	与资产相关
面向城市灾害管控的主动应急指挥关键技术与示范	605,838.00		555.56	605,282.44	与资产相关
自主式交通复杂系统体系架构研究	227,067.83			227,067.83	与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无人驾驶车辆智能测试评估与环境设计	457,017.18		457,017.18		与资产相关
城市交通信号区域智能控制关键技术的研发科研项目		720,000.00		720,000.00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交通碳排放工程实验室	69,424.80			69,424.80	与收益相关
室内停车位导航的关键技术研发	394,914.45			394,914.45	与收益相关
面向无人驾驶公交的车路协同关键技术的研发项目补助	108,664.61			108,664.61	与收益相关
深圳交通运输行业大数据应用工程研究中心	3,266,695.25		1,422,023.98	1,844,671.27	与收益相关
超大规模的广域时空交通知识聚合	67,038.87		13,990.50	53,048.37	与收益相关
城市交通“状态迁移-态势演化”的敏捷预测与可靠推演	292,135.47		20,810.00	271,325.47	与收益相关
基于大数据的智慧交通基础理论与关键技术	288,050.00	14,200.00	14,050.00	288,200.00	与收益相关
珠三角PM2.5和臭氧污染协同控制及示范—街区尺度的城市实时交通流模型构建	706,136.71	600,000.00	598,441.46	707,695.25	与收益相关
基于无人机的城市综合运行实时监测模型与平台的研发	209,266.39			209,266.39	与收益相关
城市多模式交通网运行仿真系统平台开发	637,495.15		367,587.37	269,907.78	与收益相关
城市地面关键公共基础设施运行保障平台与应用示范	2,846,004.26		371,171.86	2,474,832.40	与收益相关
城市地面关键公共基础设施运行风险辨识与评估技术	312,224.29		208,318.10	103,906.19	与收益相关
城市地面基础设施群运行健康状态评测及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技术	278,263.35	156,619.00	261,488.72	173,393.63	与收益相关
基于5G的智能网联汽车动态编队协同系统	237,130.00		99,423.34	137,706.66	与收益相关
城市地面关键公共基础设施的性能评估、性能预测与安全预警	188,841.51	94,200.00	174,958.06	108,083.45	与收益相关
面向城市灾害管控的主动应急指挥关键技术与示范	1,650,211.52	676,700.00	390,694.57	1,936,216.95	与收益相关
基于多源异构时空大数据的城市灾害推演与智能预警	160,650.00	64,350.00	3,390.07	221,609.93	与收益相关
自主式交通复杂系统体系架构研究	1,822,318.00		375,973.75	1,446,344.25	与收益相关
无人驾驶车辆智能测试评估与环境设计	1,590,208.59		1,590,208.59	0.00	与收益相关
雄安新区智慧出行服务(MaaS)总体设计及系统建设	240,000.00		190,884.50	49,115.50	与收益相关
城市交通智能治理大数据计算平台及应用示范		10,893,100.00	337,190.94	10,555,909.06	与收益相关
面向大规模并发异构数据的快速时空伴随搜索引擎技术		4,840,000.00	3,576,912.53	1,263,087.47	与收益相关
弹性交通系统信息物理体系构建		240,000.00		2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移动感知和数字孪生的桥梁群结构健康监测关键技术		825,000.00		825,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技术研发					
华夏奖一等奖奖金		20,000.00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数字孪生企业重点实验室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城市交通信号区域智能控制 关键技术研发科研项目		280,000.00		2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无。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他说明：无。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0,000,000.00			48,000,000.00		48,000,000.00	208,000,000.00

其他说明：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381,434,590.73	1,288,600.00	48,000,000.00	1,334,723,190.73
其他资本公积	23,510,242.41	2,618,577.66		26,128,820.07
合计	1,404,944,833.14	3,907,177.66	48,000,000.00	1,360,852,010.8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2年5月20日，公司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预案》，公司2021年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具体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6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进行现金分红，每10股分配现金3.01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4,816.00万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转增股本前本公司总股本为160,000,000股，转增股本后总股本增至208,000,000股。2022年6月10日，上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计入股东证券账户。

2020年6月19日，本公司之持股平台深圳市深研交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召开股东大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资扩股方案及股权管理办法优化调整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对深圳市深研交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预留股份一次性授予员工并约定服务期为授予之日起5年。对授予后员工持股比例增加部分确认相应股份支付费用，在确认公允价值时，公司参考同行业并购市场市盈率情况、历史引入战略投资者的作价情况确认公允价值，员工行权价与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2022年1-6月股份支付费用2,618,577.66元，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022年5月，公司获得深圳市智慧城市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智城)2021年度团队特殊贡献奖125.80万元；2022年6月，公司获得深智城2020年度工作协同奖励3.06万元，上述金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56、库存股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8,241,431.17			38,241,431.17
合计	38,241,431.17			38,241,431.1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49,559,721.20	203,920,857.7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49,559,721.20	203,920,857.7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57,561.47	32,115,044.69
应付普通股股利	48,16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04,357,282.67	236,035,902.4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58,415,582.83	327,364,963.27	477,832,125.71	328,098,325.09
其他业务			89,504.01	
合计	458,415,582.83	327,364,963.27	477,921,629.72	328,098,325.09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规划咨询业务	215, 354, 434. 10	215, 354, 434. 10
工程设计与检测	153, 308, 162. 12	153, 308, 162. 12
大数据与智慧业务	89, 752, 986. 61	89, 752, 986. 61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深圳市内	240, 802, 753. 60	240, 802, 753. 60
广东省内(除深圳市)	68, 028, 695. 42	68, 028, 695. 42
广东省外	149, 584, 133. 81	149, 584, 133. 81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1, 730, 698. 71	11, 730, 698. 71
在某一段内确认收入	446, 684, 884. 12	446, 684, 884. 12

其他说明：无。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64, 509. 35	154, 782. 13
教育费附加	367, 942. 18	66, 386. 33
房产税	244, 161. 84	608, 931. 51
土地使用税	-4, 753. 42	12, 395. 61
车船使用税	6, 399. 08	
印花税	161, 813. 75	189, 647. 42
地方教育附加	245, 058. 70	44, 257. 27
其他	77. 12	
合计	1, 885, 208. 60	1, 076, 400. 27

其他说明：无。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 860, 451. 91	8, 254, 834. 98
交通差旅费	1, 860, 872. 14	1, 115, 991. 64
接待宣传会务	1, 247, 203. 25	836, 308. 39
办公费用	234, 274. 33	650, 371. 39
其他	737, 944. 91	459, 778. 08
合计	11, 940, 746. 54	11, 317, 284. 48

其他说明：无。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9,237,679.18	33,054,410.41
办公费用	11,898,853.02	9,411,957.13
中介与劳务费	5,111,854.00	2,443,298.49
股份支付	2,618,577.66	2,618,577.66
交通差旅费	1,247,672.59	1,262,165.48
接待宣传会务	558,576.46	1,173,907.38
其他	2,487,331.48	1,399,961.72
合计	73,160,544.39	51,364,278.27

其他说明：

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42.43%，其中上年末新并购宝安公司本报告期发生管理费用 1,005.53 万元，剔除该部分影响，管理费用同比增长 22.86%。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2,114,848.92	31,670,171.93
委托开发费	5,350,733.26	6,324,541.59
材料费	2,684,143.91	
折旧费	1,129,754.15	1,879,121.89
其他	3,769,367.82	3,554,270.62
合计	55,048,848.06	43,428,106.03

其他说明：无。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963,373.73	4,412,662.52
减：利息收入	4,922,439.74	583,819.70
银行手续费	57,601.29	100,026.09
合计	2,098,535.28	3,928,868.91

其他说明：无。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810,462.26	1,314,177.71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3,416,950.34	12,826,592.9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93,725.53	
增值税进项税加计扣除	941,601.62	19,727.43
税收返还	246,254.49	119,734.95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5,555.96
理财产品收益	14,971,421.25	443,672.19
合计	14,971,421.25	549,228.15

其他说明：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其他说明：无。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其他说明：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466,662.27	886,864.5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7,242,002.28	-15,848,530.96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69,500.00	125,600.00
合计	-18,778,164.55	-14,836,066.40

其他说明：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39,819.20	-24,607.49
十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8,914.22	-907,631.39
合计	-78,733.42	-932,238.88

其他说明：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无。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金收入	20,137.00	167,500.00	20,137.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5,010.00	33,510.00	5,010.00
控股公司少数股东股权退款	921,000.00	0.00	921,000.00
其他	118,099.12	3,714.60	118,099.12
合计	1,064,246.12	204,724.60	1,064,246.1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4,619.05		14,619.05
罚款及滞纳金	398,330.35		398,330.35
其他	20,510.00	17,712.96	20,510.00
合计	433,459.40	17,712.96	433,459.40

其他说明：

罚款及滞纳金主要为公司通过自查纳税情况主动补交的相关税费滞纳金。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052,178.74	8,570,349.54
递延所得税费用	-7,658,988.08	-1,734,751.99
合计	-2,606,809.34	6,835,597.5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171,040.9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25,656.1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61,063.2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445,819.80
研发加计扣除金额	-6,039,348.53
所得税费用	-2,606,809.34

其他说明：无。

77、其他综合收益

无。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9,164,478.80	10,923,260.33
存款利息	4,922,439.74	583,819.70
营业外资金	1,616,826.11	171,214.60
收到经营性往来款	24,026,270.83	2,003,773.71
收到的押金保证金	13,435,713.27	906,691.88
合计	73,165,728.75	14,588,760.2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性支出	21,200,057.77	28,608,378.27
手续费支出	57,601.29	100,026.09
支付经营性往来款	13,854,530.03	59,729,522.35
支付的押金保证金	3,082,048.00	
营业外资金支出	433,459.40	17,712.96
政府补助退回	515,000.00	
合计	39,142,696.49	88,455,639.6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控股公司少数股东退款	921,000.00	
合计	921,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控股股东奖励款	1,288,600.00	

合计	1,288,600.00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022 年 5 月，公司获得深智城 2021 年度团队特殊贡献奖 125.80 万元；

2022 年 6 月，公司获得深智城 2020 年度工作协同奖励 3.06 万元。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费用	15,920,674.40	
IPO 申报费用		943,396.23
合计	15,920,674.40	943,396.2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777,850.27	31,120,936.6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924,992.97	15,768,305.2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662,869.85	9,910,192.61
使用权资产折旧	4,648,782.29	8,841,483.01
无形资产摊销	4,090,597.43	2,541,610.2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308,351.45	6,112,540.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609.05	-33,51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963,373.74	4,412,662.5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971,421.25	-549,228.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608,083.04	-1,710,144.5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0,905.04	-24,607.4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8,794.15	10,491,415.6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172,148,713.97	233,986,004.6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106,648,914.62	162,929,298.65
其他	2,618,577.66	2,618,577.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243,861,827.36	307,415,068.9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95,708,906.56	102,241,951.5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689,287,311.56	175,411,362.7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293,578,405.00	-73,169,411.2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600,000.00
其中:	
深圳市宝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协建筑工程)	1,600,000.00
其中:	
其中: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6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其他说明: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95,708,906.56	689,287,311.56
其中: 库存现金	31,496.98	44,078.5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95,677,409.58	689,243,233.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5,708,906.56	689,287,311.56

其他说明: 无。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无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311,406.17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 1,311,406.17 元为受限资金保证金，其中 ETC 保证金 8,000.00 元，保函保证金 1,303,406.17 元
固定资产	204,809,238.41	长期借款抵押，为公司购置深圳湾办公室和员工公寓
合计	206,120,644.58	

其他说明：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无。

83、套期

无。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深圳市交通大数据公共服务平台补助		其他收益	95,740.18
深圳市交通碳排放工程实验室		其他收益	310,801.12
室内停车位导航的关键技术研发		其他收益	70,343.20
面向无人驾驶公交的车路协同关键技术研发项目补助		其他收益	117,861.40
超大规模的广域时空交通知识聚合		其他收益	284,300.50
城市交通光伏路面与智能路侧设施集成关键技术研发		其他收益	175,830.50
面向智能驾驶的新型车路协同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研究	5,100,000.00	其他收益	2,037,487.26
基于无人机的城市综合运行实时监测模型与平台的研发		其他收益	122,598.20
城市交通信号区域智能控制关键技术研发科研项目	1,000,000.00	其他收益	
深圳交通运输行业大数据应用工程研究中心		其他收益	1,528,349.64
城市交通“状态迁移-态势演化”的敏捷预测与可靠推演		其他收益	20,810.00
基于大数据的智慧交通基础理论与关键技术	14,200.00	其他收益	14,050.00
珠三角 PM2.5 和臭氧污染协同控制及示范—街区尺度的城市实时交通流模型构建	600,000.00	其他收益	598,441.46
城市多模式交通网运行仿真系统平台开发		其他收益	367,587.37
城市地面关键公共基础设施运行保障平台与应用示范		其他收益	416,763.86
城市地面关键公共基础设施运行风险辨识与评估技术		其他收益	208,318.10
城市地面基础设施群运行健康状态评测及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技术	156,619.00	其他收益	261,488.72
基于 5G 的智能网联汽车动态编队协同系统		其他收益	99,423.34
城市地面关键公共基础设施的性能评估、性能预测与安全预警	94,200.00	其他收益	174,958.06
基于多源异构时空大数据的城市灾害推演与智能预警	64,350.00	其他收益	3,390.07
自主式交通复杂系统体系架构研究		其他收益	375,973.75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无人驾驶车辆智能测试评估与环境设计		其他收益	2,047,225.77
雄安新区智慧出行服务(MaaS)总体设计及系统建设		其他收益	190,884.50
城市交通智能治理大数据计算平台及应用示范	10,893,100.00	其他收益	337,190.94
面向大规模并发异构数据的快速时空伴随搜索引擎技术	4,840,000.00	其他收益	3,576,912.53
弹性交通系统信息物理体系构建	240,000.00	其他收益	
面向城市灾害管控的主动应急指挥关键技术与示范	676,700.00	其他收益	391,250.13
基于移动感知和数字孪生的桥梁群结构健康监测关键技术研发	825,000.00	其他收益	
华夏奖一等奖奖金	20,000.00	其他收益	
广东省数字孪生企业重点实验室	1,000,000.00	其他收益	
科创委 2022 年国家和省配套第一批资助项目首期拨款	1,288,200.00	其他收益	1,288,200.00
深圳市出站博士后科研补助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深圳市龙华区 2022 年总部经济专项资金	316,400.00	其他收益	316,400.00
高新处报 2022 年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助第一批拨款深科技创 新 202225 号-科创委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2022 年科创委研发资助	1,052,500.00	其他收益	1,052,500.00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留工补助金	178,375.00	其他收益	178,375.00
2021 年度稳岗补贴	340,173.61	其他收益	340,173.61
深圳市科创委 2022 年企业研发补贴款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2022 年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助第一批拨款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其他	38,783.39	其他收益	38,783.39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原因
深圳交通运输行业大数据应用工程研 究中心	515,000.00	根据政府验收核减金额退回

其他说明：公司严格按照深圳发改委《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专项资金新兴产业扶持计划项目验收管理办法》使用该项目资金，因该笔金额未在项目结题后的 90 日内开具发票并完成支付，在项目验收阶段支付该笔费用被核减退回。

85、其他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目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宝协建筑智能	2022年01月21日	1,600,0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2022年01月21日	取得控制权	0.00	0.00

其他说明：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1,6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6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其他说明：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无。

(6) 其他说明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说明：无。

(2) 合并成本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无

其他说明：无。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无。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智能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智慧交通	100.00%		设立
深圳市综合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综合交通)	深圳市	深圳市	规划服务	100.00%		设立
深圳市城市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市交通)	深圳市	深圳市	规划服务	100.00%		设立
深圳市智慧停车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智慧交通	100.00%		设立
新视达	深圳市	深圳市	工程施工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精致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规划服务	100.00%		设立
深圳市深研交通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规划服务	100.00%		设立
北京深研	北京市	北京市	智慧交通	100.00%		设立
检测中心	深圳市	深圳市	工程检测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深研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深研)	广州市	广州市	智慧交通	65.00%		设立
深研人工智能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研人工智能)	深圳市	深圳市	交通大数据	55.00%		设立
深圳市交通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科院)	深圳市	深圳市	试验研究	100.00%		设立
上海深研城市交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深研)	上海市	上海市	交通规划	100.00%		设立
宝建院	深圳市	深圳市	建筑设计	4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宝规院	深圳市	深圳市	规划服务	4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宝监理	深圳市	深圳市	工程监理	4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工程造价		4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锦绣城造价	深圳市	深圳市	工程造价	4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宝协建筑智能	深圳市	深圳市	智慧工程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说明：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新视达	30.00%	-826,377.01		7,024,592.01
广州深研	35.00%	-148,007.60		1,656,749.30
深研人工智能	45.00%	-882,294.73		-2,973,381.12
宝建院	55.00%	1,205,366.57		14,688,921.78
宝规院	55.00%	271,642.77		20,752,953.10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宝监理	55.00%	1,149,187.81		14,573,324.72
锦绣城造价	55.00%	1,050,770.99		15,579,897.32

其他说明：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 公 司 名 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新视达	155,686,112.63	7,321,597.50	163,007,710.13	139,372,276.09	1,950,476.20	141,322,752.29	179,426,366.44	6,627,353.70	186,053,720.14	142,699,265.26
广州深研	8,711,257.61	81,519.88	8,792,777.49	4,059,208.07	4,059,208.07	9,276,175.04	107,329.53	9,383,504.57	4,227,056.29	4,227,056.29
深研人智	8,276,716.08	265,640.09	8,542,356.17	15,149,869.77	15,149,869.77	7,773,487.40	195,109.03	7,968,596.43	12,615,455.08	12,615,455.08
宝建院	40,878,477.68	3,531,824.01	44,410,301.69	15,259,099.88	2,467,123.47	17,726,223.35	37,701,265.26	3,967,509.09	41,668,774.35	14,386,335.95
宝规院	38,134,144.02	6,211,807.62	44,345,951.64	5,176,263.27	1,631,833.90	6,808,097.17	47,920,770.86	7,890,129.69	55,810,900.55	15,602,412.19
宝监理	31,227,168.47	2,273,062.90	33,500,231.37	1,116,646.66	1,629,897.25	2,746,543.91	33,248,939.56	2,428,104.77	35,677,044.33	5,098,145.16
锦绣城造价	33,039,507.40	3,436,967.98	36,476,475.38	6,102,004.64	2,100,394.35	8,202,398.99	33,365,184.95	3,850,726.13	37,215,911.08	8,628,181.66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新视达	16,659,791.59	-2,615,147.57	-2,615,147.57	-4,556,750.80	132,327,938.68	2,666,065.32
广州深研		-422,878.86	-422,878.86	276,613.16	9,302,566.37	91,426.44
深研人工智能	7,186,537.23	-1,960,654.95	-1,960,654.95	-1,913,216.19	4,194,316.85	-4,181,076.21
宝建院	8,619,817.99	2,191,575.59	2,191,575.59	3,463,531.56	2,092,838.92	289,796.31
宝规院	20,031,403.86	493,895.94	493,895.94	-17,406,671.48	7,495,751.26	1,425,762.78
宝监理	11,521,110.27	2,089,432.39	2,089,432.39	-8,696,847.86	1,662,010.35	400,556.45
锦秀城造价	13,150,817.37	1,910,492.70	1,910,492.70	791,436.42	1,295,372.76	39,301.80

其他说明：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其他说明：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其他说明：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其他说明：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其他说明：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其他说明：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其他说明：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 4、七 5、七 8、七 10 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30.81%（2021 年 12 月 31 日：37.45%）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175,843,000.00	201,353,088.03	131,545,519.93	28,908,178.59	40,899,389.51
应付账款	165,044,240.94	165,044,240.94	165,044,240.94		
其他应付款	24,184,668.25	24,184,668.25	24,184,668.25		
租赁负债	26,042,075.54	28,367,409.73		28,367,409.73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49,231,541.72	49,231,541.72	49,231,541.72		
小计	440,345,526.45	468,180,948.67	370,005,970.84	57,275,588.32	40,899,389.51

(续上表)

项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376,940,988.33	392,135,595.71	292,902,873.75	45,797,280.44	53,435,441.52
应付账款	184,765,078.95	184,765,078.95	184,765,078.95		
其他应付款	17,893,031.82	17,893,031.82	17,893,031.82		
租赁负债	35,646,201.11	37,739,066.52		37,739,066.52	

项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32,577,764.94	36,649,944.32	36,649,944.32		
小计	647,823,065.15	669,182,717.32	532,210,928.84	83,536,346.96	53,435,441.52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876,313,646.58	876,313,646.58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76,313,646.58	876,313,646.58
结构性存款			775,597,345.21	775,597,345.21
银行短期理财产品			100,716,301.37	100,716,301.37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30,180.00	1,030,18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877,343,826.58	877,343,826.58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无。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交易的权益性工具投资，由于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比例较低，无重大影响，对被投资企业采用收益法或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且近期内被投资单位无引入外部投资者可作为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此外公司从获取的相关信息分析，未发现被投资单位内外部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故使用账面成本作为公允价值最佳估计数，年末以成本作

为公允价值。对于公司购买的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及银行短期理财产品，采用产品本金及未到期利息金额确认其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无。

9、其他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深智城	深圳市	智慧城市管理平台开发与运营	340,000.00 万元	30.00%	30.0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公司的母公司为深智城，主要职能是根据深圳市国资委授权对部分市属国有企业进行管理；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作为政府组成部门，代表深圳市政府对公司实施管理。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其他说明：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易图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智慧城市大数据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咚咚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智慧城市通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深研交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
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
联想(北京)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
珠海高瓴道远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

其他说明：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易图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大数据及智慧交通， 劳务采购	1,364,987.91		否	
深圳市智慧城市大数据中心有限公司	大数据及智慧交通， 数据存储服务	597,170.46		否	
深圳市咚咚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大数据及智慧交通， 项目外协	328,018.87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智慧城市通信有限公司	大数据及智慧交通业务	1,893,805.3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无。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深圳市易图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1,268,378.00	63,418.90

应收账款	深圳市智慧城市通信有限公司	321,000.00	16,050.00		
应收账款	深智城	40,125.00	4,012.50	40,125.00	2,006.25
合同资产	深智城	1,142,424.44	114,242.44	1,142,424.44	57,121.22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易图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154,087.98	7,704.4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深圳市咚咚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155,377.36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深研交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4,370,548.87	13,534,548.87
其他应付款	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494,065.91
其他应付款	联想(北京)有限公司		5,494,065.91
其他应付款	珠海高瓴道远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494,065.91
其他应付款	深智城	14,448,000.0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2.5 年

其他说明：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按照市盈率估值方式确定，市盈率为 10 倍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6,128,820.07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618,577.66

其他说明：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91,400.00	0.15%	891,400.00	100.00%	0.00	891,400.00	0.20%	891,400.00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12,100,105.33	99.85%	37,668,844.77	6.15%	574,431,260.56	452,809,034.33	99.80%	27,328,173.07	6.04%	425,480,861.26
其中：										
合计	612,991,505.33	100.00%	38,560,244.77	6.29%	574,431,260.56	453,700,434.33	100.00%	28,219,573.07	6.22%	425,480,861.2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891,400.0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有限公司	379,200.00	379,200.00	100.00%	项目中断，可回收可能性较低
济南新旧动能转换先行区管委会	230,000.00	230,000.00	100.00%	项目中断，可回收可能性较低
深汕特别合作区城市建设管理局	160,000.00	160,000.00	100.00%	项目中断，可回收可能性较低
深圳市前燕实业有限公司	122,200.00	122,200.00	100.00%	项目中断，可回收可能性较低
合计	891,400.00	891,4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37,668,844.77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43,526,424.83	22,123,878.13	5.00%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2 年	103,120,449.46	10,312,044.95	10.00%
2-3 年	6,536,107.90	1,960,832.37	30.00%
3-4 年	4,667,876.07	2,333,938.04	50.00%
4-5 年	910,024.08	728,019.26	80.00%
5 年以上	210,132.02	210,132.02	100.00%
合计	558,971,014.36	37,668,844.7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96,655,515.80
1 至 2 年	103,120,449.46
2 至 3 年	7,048,307.90
3 年以上	6,167,232.17
3 至 4 年	4,667,876.07
4 至 5 年	910,024.08
5 年以上	589,332.02
合计	612,991,505.3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91,400.00					891,4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328,173.07	10,340,671.70				37,668,844.77
合计	28,219,573.07	10,340,671.70				38,560,244.7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71,147,598.17	11.61%	4,435,447.50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4,172,729.21	5.57%	2,496,975.84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16,427,400.00	2.68%	1,003,240.00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湛江市自然资源局	16,356,760.00	2.67%	1,012,538.00
兰州朗青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11,800,000.00	1.92%	590,000.00
合计	149,904,487.38	24.45%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70,678,148.49	56,076,746.84
合计	70,678,148.49	56,076,746.84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2) 重要逾期利息

其他说明：无。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3,069,086.18	13,258,874.45
备用金	1,318,376.16	649,180.47
代收代付组合	1,607,060.43	1,610,321.87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43,737,883.33	24,411,777.47
往来款	17,066,601.19	18,150,139.35
其他		3,938,513.06
合计	76,799,007.29	62,018,806.67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856,064.43	1,277,939.26	3,808,056.14	5,942,059.83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238,794.03	238,794.03		
--转入第三阶段		-310,848.03	310,848.03	
本期计提	-43,828.36	-728,297.21	950,924.54	178,798.97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573,442.04	477,588.05	5,069,828.71	6,120,858.8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2,377,143.44
1 至 2 年	36,123,483.15
2 至 3 年	3,108,480.33
3 年以上	5,189,900.37
3 至 4 年	1,540,233.79
4 至 5 年	1,412,494.28
5 年以上	2,237,172.30
合计	76,799,007.29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942,059.83	178,798.97				6,120,858.80

合计	5,942,059.83	178,798.97				6,120,858.80
----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智能公司	内部往来	10,674,242.39	1-2 年	13.90%	
综合交通	内部往来	9,050,251.00	1-2 年	11.78%	
广州市第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往来款	7,689,042.00	1 年以内	10.01%	384,452.10
交科院	内部往来	7,560,000.00	1-2 年	9.84%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代收代付款项	6,938,795.38	1-2 年	9.04%	
合计		41,912,330.77		54.57%	384,452.1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31,808,539.23		131,808,539.23	130,208,539.23		130,208,539.23
合计	131,808,539.23		131,808,539.23	130,208,539.23		130,208,539.23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智能公司	11,000,000.00					11,000,000.00	
城市交通	200,000.00					200,000.00	
新视达	11,637,290.00					11,637,290.00	
检测中心	25,781,144.40					25,781,144.40	
广州深研	3,250,000.00					3,250,000.00	
深研人工智能	1,375,000.00					1,375,000.00	
北京深研	2,520,000.00					2,520,000.00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综合交通	9,540,000.00					9,540,000.00	
交科院	1,000,000.00					1,000,000.00	
上海深研	2,000,000.00					2,000,000.00	
宝建院	12,596,922.00					12,596,922.00	
宝规院	24,031,687.50					24,031,687.50	
宝监理	13,635,000.00					13,635,000.00	
锦绣城造价	11,641,495.33					11,641,495.33	
宝协建筑智能		1,600,000.00				1,600,000.00	
合计	130,208,539.23	1,600,000.00				131,808,539.2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33,337,316.29	246,108,786.53	357,651,146.06	237,730,179.51
其他业务			85,500.01	
合计	333,337,316.29	246,108,786.53	357,736,646.07	237,730,179.51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大数据及智慧交通	61,414,317.39	61,414,317.39
工程设计与检测	88,921,535.61	88,921,535.61
规划咨询服务	183,001,463.29	183,001,463.29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广东省内(除深圳)	63,081,380.05	63,081,380.05
广东省以外	138,516,333.57	138,516,333.57
深圳市	131,739,602.67	131,739,602.67

其他说明：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5,555.96
理财产品收益	14,764,637.71	299,110.00
合计	14,764,637.71	404,665.96

6、其他

无。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019.0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227,412.6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971,421.2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29,661.8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3,725.53	
减：所得税影响额	5,061,888.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30,799.56	
合计	28,618,513.6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5%	0.01	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2%	-0.12	-0.1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